



岭南园林
LINGNAN LANDSCAPE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62,868,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公司负责人尹洪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丽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玉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5
第十节 内部控制	7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岭南园林	指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岭南苗木、苗木公司	指	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
岭南设计、设计公司	指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岭南绿化	指	东莞市岭南园林绿化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岭南建设	指	东莞市岭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信扬电子	指	东莞市信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信建投、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正中珠江、会计师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重大风险提示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的园林绿化行业作为一个新兴的朝阳行业，经过二十多年的持续发展，已日趋壮大并逐渐走向成熟，随着行业管理体制的逐步完善，园林绿化行业将出现新一轮的整合，优胜劣汰的局面也将更加突出；同时由于行业集中度较低，企业数量众多、业务资质参差不齐等原因导致市场竞争不断加剧。

2、经营活动中的财务风险

随着公司园林工程业务的快速发展，承建工程项目的不断增加，且由于工程施工业务的“前期垫付、分期结算、分期收款”运营模式，使得业务规模的扩张能力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于资金的周转状况，并可能使公司面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的风险及应收账款风险。公司不断在拓宽融资渠道，加强业务结算，落实应收款回收的责任制等工作上努力，以减少公司的财务风险。

3、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成功对接资本市场后，公司的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的规模都在迅速扩大，公司在发展战略、制度建设、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内部控制建设、引进和留住优秀人才等方面都将面临更大的挑战。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岭南园林	股票代码	00271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岭南园林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LingNan Landscape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尹洪卫		
注册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光明大道 27 号金丰大厦 A 栋 301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125		
办公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光明大道 27 号金丰大厦 A 栋 301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125		
公司网址	http://www.landscape.com		
电子信箱	ln@landscap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秋天	
联系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光明大道 27 号金丰大厦 A 栋 301 室	
电话	0769-22500085	
传真	0769-22492600	
电子信箱	ln@landscap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	--------	--------	----------	--------	--------

			注册号		
首次注册	1998 年 07 月 20 日	东莞	441900000175385	441900708010087	70801008-7
报告期末注册	2014 年 09 月 04 日	东莞	441900000175385	441900708010087	70801008-7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55 号 1001-1008 房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昭 林恒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3 层	吕晓峰、邱荣辉	2014 年 2 月 19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1,088,192,851.2 2	805,391,015.68	805,391,015.6 8	35.11%	702,814,512. 01	702,814,512. 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011,557.60	96,630,043.11	96,630,043.11	21.09%	82,529,931.7 6	82,529,931.7 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7,369,388.82	95,862,226.71	95,862,226.71	22.44%	81,972,797.0 4	81,972,797.0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1,839,795.53	-31,497,157.56	-31,497,157.56	-509.07%	-121,333,256 .26	-121,333,256 .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68	0.68	7.35%	0.58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68	0.68	7.35%	0.58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4%	25.58%	25.58%	-7.84%	28.63%	28.63%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1,913,494,513.2 0	1,204,604,975. 51	1,204,604,975. 51	58.85%	869,968,071. 77	869,968,071. 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53,149,284.45	426,137,726.85	426,137,726.8 5	76.74%	329,507,683. 74	329,507,683. 74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442.14	-26,521.01	-41,590.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94,700.00	826,717.00	593,4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7,897.38	88,225.36	95,153.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808.30	120,604.95	89,828.57	
合计	-357,831.22	767,816.40	557,134.7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 年，在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政策以及激烈的业内竞争的影响，在挑战与机遇并存的外部条件下，公司董事会审慎积极制定年度经营目标和经营策略，通过组织变革、体系优化、加强内控、重点突破等一系列措施，迅速强化公司的经营能力和管理能力，使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取得平稳、快速增长，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目标，形成了稳定发展的良好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8,819.29 万元，同比增长 35.11%，实现营业利润 14,123.70 万元，同比增长 22.18%；实现利润总额 14,080.54 万元，同比增长 20.87%；实现净利润 11,701.16 万元，同比增长 21.09%；其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01.16 万元，同比增长 21.09%。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注重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以市场为导向，积极推进科技创新工作，加速成果转化，切实发挥技术创新在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方面的作用。公司积极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生态园林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等平台，获批多个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与项目。并成功申报成立了广东省生态园林产业研究院、广东园林学会科技服务站和广东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成为广东省园林企业首家获得培养博士后资格的企业。

同时，在工程项目上荣获了多项大奖，其中四川自贡釜溪河复合绿道项目获 2014 年度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园林工程奖“大金奖”，该奖项不仅是岭南园林第一个大金奖，同时也是中国西南地区的第一个大金奖，实现了公司新的突破；金融街南区融玺一期项目山顶别墅景观工程一标段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优良样板工程金奖；东部快速路西段绿化养护工程荣获广东省绿化养护优良样板工程金奖；获得全国人居经典方案竞赛环境设计金奖等等，公司在设计、施工、养护、专业教育和社会联盟等方面均取得了丰硕的成绩，得到了良好的社会认可度，树立了园林行业优质企业良好的品牌形象。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经营范围：园林景观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植树造林工程、石场生态覆绿工程；水电安装工程，室内外装饰、土石方工程；绿化养护、高尔夫球场建造与养护、清洁服务（不含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涉及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其构成未发生显著变化，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园林施工、设计、养护及苗木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8,819.2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35.11%，营业成本为76,757.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7.95%，业务保持持续稳定增长态势，实现归属上市股东净利润11,701.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09%，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筹建了华东、华北等各大区域中心，办公费用、薪酬等支出较上年度有所增长，本年度管理费用为10,566.09万元，增长了42.66%。财务费用为735.8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2.76%，主要是本年度摊销的BT项目长期应收款未实现融资收益增加。研发投入3,937.1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60%，主要是本年度加大了科研开发的规模。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制定的 2014 年年度经营目标和公司发展战略目标，通过组织变革、体系优化、加强内控、重点突破等系列措施，公司整体运营及各项指标继续保持健康稳定发展，业务规模和企业效益实现了稳步增长，企业文化和建设工作成效显著，公司整体跨上了一个新的台阶，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目标。应对复杂的内外部环境，公司一直秉承“树岭南品牌，立百年大业”的企业宗旨，以审慎积极的姿态，外扩市场，内强自身，建立更为科学的经营架构和管理体系，集园林研发、苗木种植、景观规划设计、园林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的产业链优势均衡发展，推动公司市政园林和地产园林均实现质和量的重大突破。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8,819.2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11%，其中主营业务收入108,595.9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2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新的业务区域，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增长迅速。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54,858,417.7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1.8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38,670,731.46	12.74%
2	第二名	91,667,376.32	8.42%
3	第三名	77,922,434.41	7.16%
4	第四名	76,784,695.37	7.06%
5	第五名	69,813,180.18	6.42%
合计	--	454,858,417.74	41.80%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园林工程施工	园林工程施工	732,213,110.21	95.52%	513,607,022.64	92.51%	42.56%
绿化养护	绿化养护	17,234,105.22	2.25%	19,636,360.08	3.54%	-12.23%
苗木销售	苗木销售	975,403.80	0.13%	2,486,032.10	0.45%	-60.76%
景观规划设计	景观规划设计	16,059,004.94	2.10%	19,457,977.21	3.50%	-17.47%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园林工程施工	园林工程施工	732,213,110.21	95.52%	513,607,022.64	92.51%	42.56%
绿化养护	绿化养护	17,234,105.22	2.25%	19,636,360.08	3.54%	-12.23%
苗木销售	苗木销售	975,403.80	0.13%	2,486,032.10	0.45%	-60.76%
景观规划设计	景观规划设计	16,059,004.94	2.10%	19,457,977.21	3.50%	-17.47%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76,757.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95%，其中主营业务成本76,648.1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8.0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成本费用支出相应增加所致。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5,009,330.2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4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8,659,619.46	2.87%

2	第二名	10,037,341.97	1.55%
3	第三名	9,785,500.00	1.51%
4	第四名	8,449,195.00	1.30%
5	第五名	8,077,673.79	1.24%
合计	--	55,009,330.22	8.48%

4、费用

1、管理费用2014年度发生数为105,660,902.55元，比上年数增加42.66%，其主要原因是：业务规模扩大，相应的人工及办公费用增加所致。

2、财务费用2014年度发生数为7,357,986.16元，比上年数减少52.7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摊销的BT项目长期应收款未实现融资收益增加所致。

3、所得税费用2014年度发生数为23,793,830.25元，比上年数增加19.81%，其主要原因是：本期业绩增长税前利润大幅增长所致。

5、研发支出

单位：元

年度	研发支出	占净资产比例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2014年	39,371,580.72	5.23%	3.62%
2013年	28,202,748.36	6.62%	3.50%
2012年	23,800,300.00	7.22%	3.39%

为了提升公司科技研发工作，依靠科技创新促进产业升级。2014年，公司以资源节约和环境友好为要求，以发展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技术和新产品为着力点，将园林设计、施工理念与科技创新相结合，投入3,937.16万元经费研究开发多项科研项目，开展了包括“近自然型生态园林应用技术研究”、“盐碱地造园中的生物与工程技术研究”和“东莞生态园湿地恢复效果评价研究”等在内的科研项目。同时，公司为了借助科研院校和研发机构的科研优势，进一步加强产学研合作，提高公司的科研实力。

2014年，公司坚持不懈地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并取得了显著成绩：获得了5项专利授权，其中4项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另外还新申请了8项专利，同时通过6项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同时，公司成功申报成立了广东省生态园林产业研究院、广东园林学会科技服务站和广东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公司将不断拓展外延，积极开展与园林绿化相关的生态环境治理、林业、农业等产业的研究，切实加快园林研发技术的发展，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创造科技创新型园林产业。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894,548.87	511,472,670.34	13.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734,344.40	542,969,827.90	4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839,795.53	-31,497,157.56	-509.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95.60	44,000.00	122.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6,550.83	4,535,359.69	200.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8,555.23	-4,491,359.69	-201.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165,094.19	375,800,000.00	100.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812,632.10	340,995,768.18	13.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352,462.09	34,804,231.82	952.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974,111.33	-1,184,285.43	13,692.5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77,273.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3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拓展，工程施工投入及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2、经营活动现金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83.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09.0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拓展，工程施工投入及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3、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9.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2.72%，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车辆等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增加所致。

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363.6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0.67%，主要系报告期内购置固定资产现金支出增加所致。

5、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01.44%，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车辆等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增加及购置固定资产现金支出增加所致。

6、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75,316.5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4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及取得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35.2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52.6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及取得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97.4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692.51%，主要系公司募集资金尚未全部投入使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由于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的“前期垫付、分期结算、分期收款”运营模式，公司作为园林工程施工类企业，在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项目进展的具体情况，需要分阶段先期支付投标保证金、预付款保函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工程周转金以及质量保证金等相应款项，但在业务结算收款时，则需要按照项目具体进度向甲方或发包方进行分期结算、分期收款，先期支付资金不能完全收回影响了公司资金的流动性，同时，随着公司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的快速发展，承建工程项目的不断增加，需要支付的资金数额也不断上升。并且采用BT模式承接部分市政园林工程项目逐年增多，增加了公司当期经营性现金净流出，导致发行人报告期内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园林工程施工	1,022,530,777.05	732,213,110.21	28.39%	39.97%	42.56%	-1.30%
绿化养护	25,103,194.14	17,234,105.22	31.35%	-8.89%	-12.23%	2.61%
苗木销售	2,827,325.00	975,403.80	65.50%	-4.77%	-60.76%	49.24%
景观规划设计	35,498,499.83	16,059,004.94	54.76%	-15.81%	-17.47%	0.91%
分产品						
园林工程施工	1,022,530,777.05	732,213,110.21	28.39%	39.97%	42.56%	-1.30%
绿化养护	25,103,194.14	17,234,105.22	31.35%	-8.89%	-12.23%	2.61%
苗木销售	2,827,325.00	975,403.80	65.50%	-4.77%	-60.76%	49.24%
景观规划设计	35,498,499.83	16,059,004.94	54.76%	-15.81%	-17.47%	0.91%
分地区						
华南	280,825,884.69	211,785,189.52	24.58%	40.49%	40.88%	-0.21%
华北	130,217,756.82	79,677,447.99	38.81%	7.54%	-17.57%	18.64%
华中	35,182,434.42	30,800,015.18	12.46%	-2.21%	11.18%	-10.55%
华东	148,855,855.19	99,776,543.61	32.97%	425.86%	395.76%	4.07%
华西	488,985,352.56	343,112,066.20	29.83%	16.99%	31.78%	-7.88%
国外	1,892,512.34	1,330,361.67	29.70%	100.00%	100.00%	29.7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53,233,285.39	13.23%	97,297,608.83	8.08%	5.15%	主要系公司募集资金尚未全部投入使用及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76,263,676.78	19.66%	304,500,690.50	25.28%	-5.62%	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导致已结算尚未收款的工程款增加所致
存货	658,477,292.82	34.41%	473,377,128.40	39.30%	-4.89%	主要系公司园林工程施工项目的增加及规模的扩大，已支出尚未与甲方结算的工程施工余额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27,372,502.99	1.43%	18,433,856.78	1.53%	-0.10%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置的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53,863,597.81	2.81%	21,686,872.67	1.80%	1.01%	主要系公司业务速增，支付的工程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3,604,968.18	7.50%	50,731,357.26	4.21%	3.29%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 BT 建设工程回购款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59,696.70	0.57%	6,600,132.95	0.55%	0.02%	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369,457,189.80	19.31%	217,906,350.85	18.09%	1.22%	主要系根据合同支付条款确认 BT 工程应收工程款所致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449,201,743.00	23.48%	345,500,000.00	28.68%	-5.20%	主要系业务发展需要，增加短期银行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61,000,000.00	3.19%	0.00	0.00%	3.19%	主要系业务发展需要，增加长期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45,961,934.56	2.40%	68,757,341.48	5.71%	-3.31%	主要系公司以票据支付的工程款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484,700,766.94	25.33%	286,997,468.23	23.83%	1.50%	主要系随公司园林工程项目增加，期末应付未付工程材料及工程施工

						款上升所致
预收款项	4,068,290.34	0.21%	2,369,808.47	0.20%	0.01%	主要系随公司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稳步增长，预收工程结算款上升所致
应交税费	81,934,072.24	4.28%	55,364,862.88	4.60%	-0.32%	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税费相应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1,029,161.82	0.05%	699,077.49	0.06%	-0.01%	主要系公司借款增加，利息相应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6,091,151.49	0.32%	2,378,982.52	0.20%	0.12%	主要系尚未支付给原始股东的老股转让款及往来款增加所致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1、市政园林业务与地产景观业务均衡发展，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优势

公司在市政园林业务与地产景观业务实现了并行均衡发展，市政园林项目为公司贡献了较高的业务收入和毛利率，而地产景观园林项目为公司带来了更快的回款速度和更高的品牌知名度，这种均衡发展的状况使得本公司不必依赖于单一类工程业务，从而有效地降低了经营风险，保持了持续、快速地发展。

2、产业链完整、综合竞争力突出，具备较强的设计施工一体化能力的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走专业化经营、产业化发展之路，已经形成了集园林研发—苗木种植—景观规划设计—园林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等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各项业务优势互补，协调发展，既实现了企业经营的效益，又提升了企业的综合竞争力。

3、跨区域经营能力的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北京与东莞双总部发展的战略方针，并不断加强、完善区域化建设，优化人员组织架构，在华北、华东、华南、华西和华中区域积极拓展业务和深耕发展。稳步形成了五大区域和12个分公司的战略布局，具备了良好的跨区域经营能力，为公司后续进一步飞跃式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4、承接大中型项目施工能力的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培育了一批可以承接大型施工项目的优秀专业人才，并在大型项目施工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与优秀的业绩。为公司后续业绩持续增长提供了有效的技术及施工保障。

5、绿化养护领先的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成熟的养护管理队伍，具有丰富的养护管理经验，能够高质量、高标准、高要求地满足市政园林和地产景观客户对绿化养护管理的需求。公司通过借助绿化养护业务的合同周期长、收入稳定、

回款相对较快的特点，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公司的现金流情况和收入结构，尽量减少了因市场波动对主营业务收入的影响，使得公司的收入更加持续、平稳，并通过该业务为公司培养和建设了高素质的园林管理专业队伍。

6、人才优势

公司一直秉承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不仅具有园林设计、工程施工、绿化养护的专业队伍，保持着专业深度。而且注重各类人才梯队的建设，不断拓展不同人才专业领域的幅度。“岭南园林奖学金”的设立，为引进优秀专业人才奠定了良好基础。公司全力为员工打造良好的事业平台，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和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因此，多年来公司的专业队伍，尤其是中层以上管理团队一直非常稳定，为企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7、品牌形象良好，社会认可度高的优势

公司致力于创造自然美好的人居环境，一直注重企业信誉和工程质量，全力推行品牌战略，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持续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服务，创造长期价值，多个项目先后荣获省市级及国家级大奖，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和社会的广泛认可。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0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00.8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00.8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74,008,639.60 元，其中：(1) 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9,868,900.14 元；(2)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募集资金 109,139,739.46 元；(3)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5,000,000.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7,612,791.25 元（其中募集资金 28,801,392.72 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1,621,430.85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园林工程施工项目营运资金需求	否	9,000	9,000	9,025.67	9,025.67	100.29%	2014年12月31日	0	否	否
四川省泸县得胜镇高端苗木生产基地建设	否	5,500	5,500	2,707.78	2,707.78	49.23%	2015年12月31日	0	否	否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三汉镇伍陈村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6,500	6,500	167.41	167.41	2.58%	2015年12月31日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1,000	21,000	11,900.86	11,900.86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21,000	21,000	11,900.86	11,900.86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募集资金补充园林工程施工项目营运资金需求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p> <p>使用募集资金补充园林工程施工项目营运资金需求项目，有利于解决公司园林工程施工项目的营运资金需求。上市后，公司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稳步增长，因此营运资金占用的规模和金额也随之增长。园林工程施工项目营运资金需求项目系对公司整体园林工程施工项目的营运资金的补充，而非单独项目整体投入，因此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也未对该募投项目预计收益作出具体预测。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园林工程施工项目营运资金需求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募集资金得到有效使用。2014年3月5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园林工程施工项目营运资金需求项目2014年度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p> <p>2、 募集资金投入四川省泸县得胜镇高端苗木生产基地建设暂未产生效益</p> <p>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投入募集资金2,707.78万元至四川省泸县得胜镇高端苗木生产基地建设，但由于该项目尚处于分期、分阶段、分区初始投入期，系对苗木引种的建设初期、培育期，尚未进入销售期，因此，暂未产生效益。随着募集资金的持续投入，苗木基地已初成规模，为公司的项目用苗及对外销售盈利提供了有效的保障。随着后续苗木进入产销期，陆续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逐步产生经济效益。</p> <p>3、 募集资金投入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三汉镇伍陈村苗木生产基地建设未产生效益</p> <p>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三汉镇伍陈村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系原湖北省荆州市监利县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报告期内，湖北省荆州市监利县苗木生产基地由于当地产业布局、土壤、水质等外部因素发生较大变化，如果继续在湖北省荆州市监利县苗木生产基地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存在不能充分发挥募集资金预期效益的较大可能。为最大化的实现募集资金的投资效益，更好支持公司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的发展，经多方研究论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湖北省荆州市监利县”变更为“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三汉镇伍陈村”。该地块位于孝感市城郊，其地理位置、土壤环境及外部环境优越。目前公司已投入募集资金167.41万元用于该生</p>									

	产基地的建设，但由于该项目尚属于初期建设投入阶段，尚未进入销售期，因此暂未产生效益。随着后续生产基地的进一步建设发展，该项目将逐步产生经济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湖北省荆州市监利县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荆州市监利县变更为孝感市三河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9,868,900.14 元，其中四川省泸县得胜镇高端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9,868,900.14 元。截至 2014 年 4 月，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5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14 年 11 月 7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000 万元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未归还闲置募集资金 5,500 万元，公司将按照规定于 2015 年 8 月 17 日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根据募投项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按照《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要求进行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	子公司	农业	花卉、苗木种植与销售	121,000,000.00	111,169,768.27	103,095,996.87	4,050,008.20	-8,165,168.55	-8,107,412.15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现代服务	市政工程规划设计、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凭有效资质证经营）；风景园林策划及咨询	3,100,000.00	72,023,077.35	42,696,088.01	44,389,297.94	13,393,930.11	9,903,232.73
东莞市信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	路灯维护及节能	3,100,000.00	3,388,557.99	3,061,720.95	2,233,055.20	66,572.53	18,741.60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七、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及外部环境分析

国家正在大力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和“美丽中国”的建设。园林行业将迎来新一轮快速发展的黄金期。在原有的城市园林持续发展的基础上，生态建设将迎来发展高潮。目前，PPP模式正在广泛普及和应用，我们相信，在新政策的持续催化下，园林公司不仅在城市园林绿化方面能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同时也将会打开生态系统全面的发展空间，园林企业将会在更大的生态建设平台上发挥积极作用，整个行业也将进入一个快速发展、资源整合和竞争加剧的新时期。

二、公司的发展规划

2015年，公司将按照企业战略发展规划和既定的目标，秉持审慎的发展策略，稳健经营，有效控制

成本，提高经营质量与效益。在确保主营业务增长的基础上，对外部政策与市场环境的变化保持高度敏锐，积极探索新产业领域，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另外，在报告期内，公司将在企业内部的管理机制和业务拓展模式上进行创新和优化升级，进一步完善公司架构，全面提升人力、行政、财务、工程、成本控制、市场营销和金融证券等部门的工作水平与质量，为实现岭南二次腾飞提供有效保障，为改善生态环保和人居环境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三、2015经营计划和主要目标

2014年，公司完成了双总部的战略布局，以东莞和北京构建了南北双核心。同时，强化和升级了华北、华南、华东、华西和华中区域运营中心，目前已完成了五大区域的产业布局。在此基础上，公司将全面提高景观规划设计、园林工程建设、绿化养护、苗木产销等主营业务的产值目标和利润目标。并结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和市场形势变化，拓宽融资渠道，积极探索并适时拓展新产业发展，扩大“岭南园林”品牌影响力，提高市场份额，形成多区域、多板块的利润增长，持续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四、为保证目标的实现，公司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创新工作：

1、创新营销模式，拓展主营业务

2014年，PPP模式的兴起与推广已然成为大势所趋。中央和相关部委先后颁发了文件，大力支持PPP模式的发展。另一方面，在当前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城镇化和市场化提速、地方政府性债务问题显现的形势下，一些省份纷纷推出大规模发展PPP项目计划，项目总额达到了几千亿元。对此，岭南园林将积极探索和推进该项工作，紧跟政策、把握机遇，积极创新营销模式，结合金融手段撬动更大的生态市场，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提供强大推动力。

2、创新管理方式，加强区域建设

区域化是公司集团化、现代化的必然趋势。面对不断扩大的市场份额和全国性的战略格局，过去的大包大揽的管理模式已经不能适应当下的发展形势。2015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区域建设，落实从总部集权管理到区域分权管理的转变。采取集团管控，分级管理，分权经营的管理思路，适当授权和放权，逐步形成总部提供支持与监督，区域公司自主经营的格局，充分发挥各区域经营管理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3、创新资本融资，将公司做大做强

公司将在资本市场上积极探索，创新融资方式，争取打开更多的融资渠道，大力推进经营结构调整，拓展业务范围，为公司发展提供有效的资金保障。

4、优化财务管理制度，提升综合效益

公司未来将以资本运营为中心，以资金计划管理为手段，强化企业管理机制，发挥财务对企业资金的调控作用，改变过往单一的财务核算模式，积极为企业内部管理机制改革服务，加强资金管理，提高企业资金使用效率和经济效益，充分发挥财务对公司资金使用的调控职能作用。

5、持续提高成本控制管理，保障经营效益

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建立“市场开发、生产运行、财务管理”的“三位一体”动态成本控制体系，切实提高人均产值，全过程、全方位的降低成本，从而提高公司的净利润。

6、创新品牌建设，多渠道多方式增强实力

公司将继续注重品牌建设，充分发挥“岭南园林”的品牌优势和综合竞争优势。另一方面立足自有的媒体宣传资源，积极拓展外部媒体资源进行企业宣传，提高企业品牌知名度。

7、优化苗场经营模式

全面调整苗场经营方式，坚持适量、适度发展。重点考虑大项目的苗木贮备工作，以充分发展市场急需苗木为目标，走向平稳、有序、健康发展的轨道。要积极顺应自身业务及苗木行业发展趋势，加强原有苗木业务板块的考核激励制度建设，打造苗木信息管理系统，以信息化手段创新苗木产业发展模式，为公司其他业务板块提供资源支持，为企业长远发展提供可靠的资源保障。

8、持续完善设计团队，提升景观综合设计实力

优化和完善景观设计板块的管理和组织架构，理顺管理秩序，充实更多的专业人才，创新健全公司景观设计板块的设计指导与审核机制、内部评价机制等管理体系，带动整体品牌的提升。

9、加强风险评估和内部控制建设

2015年公司将继续按照广东证监局、深交所的要求，持续深入开展风险评估和内控建设工作。本年度工作重点一是在公司总部层面完善有效的集团总部管控体系；二是细化重大决策事项的全过程管理；三是深化业务经营过程的风险管理。

九、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

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	--

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可比期间各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递延收益	1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

续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递延收益	1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

十一、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二、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5,72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85,72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62,868,000股。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	-----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公司于2014年2月19日上市，2014年度共进行了一次利润分配：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5,72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85,72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62,868,000股。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 年	0.00	117,011,557.60			
2013 年	0.00	96,630,043.11			
2012 年	0.00	82,529,931.7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7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2,868,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2,215,100.00
可分配利润（元）	374,122,023.5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基于公司当前稳定的经营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控股股东尹洪卫先生提议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2,868,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7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编制了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5月2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2014年11月1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接受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11/8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00,000,000.00	2014/12/25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70,000,000.00	2014/11/11	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50,000,000.00	2014/10/24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50,000,000.00	2014/9/26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0,000,000.00	2014/4/9	2015/1/25	否
	5,000,000.00	2014/10/13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40,000,000.00	2014/5/22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11/8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70,000,000.00	2014/11/11	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10,000,000.00	2014/4/9	2015/1/25	否
	5,000,000.00	2014/10/13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9,400,000.00	2014/4/28	2015/4/28	否
尹洪卫	100,000,000.00	2013/11/8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00,000,000.00	2014/12/25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70,000,000.00	2014/11/11	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150,000,000.00	2014/9/26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0,000,000.00	2014/4/9	2015/1/25	否
	40,000,000.00	2014/5/22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60,000,000.00	2014/4/11	2017/4/11	否
冯学高	100,000,000.00	2013/11/8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00,000,000.00	2014/12/25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70,000,000.00	2014/11/11	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10,000,000.00	2014/4/9	2015/1/25	否
	40,000,000.00	2014/5/22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60,000,000.00	2014/4/11	2017/4/11	否
尹洪卫、古钰璿	50,000,000.00	2014/10/24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5,000,000.00	2014/10/13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冯学高、唐晓琴	50,000,000.00	2014/10/24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5,000,000.00	2014/10/13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刘勇	100,000,000.00	2013/11/8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70,000,000.00	2014/11/11	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秦国权	100,000,000.00	2013/11/8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70,000,000.00	2014/11/11	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期末公司向北京银行深圳分行借款余额100,0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秦国权及刘勇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期末公司向招商银行东莞旗峰支行的借款余额100,0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提供最高额1亿元整不可撤销担保。

——期末公司向兴业银行东莞分行的借款余额70,0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秦国权及刘勇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期末公司向交通银行东莞分行的借款余额50,0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尹洪卫及其配偶古钰璜以其夫妻共有财产、冯学高及其配偶唐晓琴以其夫妻共有财产提供最高额2亿4千万元整保证担保。

——期末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的借款余额10,0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尹洪卫、冯学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期末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东莞分行的借款余额5,0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尹洪卫及其配偶古钰璜、冯学高及其配偶唐晓琴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期末公司向珠海华润银行的借款余额69,400,000.00元，其中60,000,000.00元由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提供最高额担保；9,4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提供10,000,000.00元定期银行存单质押担保。

——期末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南城支行的借款余额40,0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

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尹洪卫	股份限售承诺：(1)本人持有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的部分股份外，本人持有的其余部分股份的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该等承诺主体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2)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发行人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尹洪卫以及其他持有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冯学高、刘勇、秦国权、陈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承诺在承诺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后依然生效。	2014-02-19	2017-02-18	严格履行，未违反。
	上海长袖投资有限公司;吴文松;吴双;王小冬;刘汉球;尹志扬;杜丽燕;杨帅	股份限售承诺：持有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的部分股份外，持有的其余部分公司股份的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	2014-02-19	2015-02-18	严格履行，未违反。

	冯学高	<p>股份限售承诺：(1)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的部分股份外，其持有的本次发行前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受让实际控制人尹洪卫的部分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持有的其他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2)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发行人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3)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尹洪卫以及其他持有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冯学高、刘勇、秦国权、陈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承诺在承诺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后依然生效。</p>	2014-02-19	2017-02-18	严格履行，未违反。
	冯学高	<p>(1)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的部分股份外，其持有的本次发行前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受让实际控制人尹洪卫的部分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持有的其他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2)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发行人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3)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尹洪卫以及其他持有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冯学高、刘勇、秦国权、陈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承诺在承诺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后依然生效。</p>	2014-02-19	2017-02-18	严格履行，未违反。

	冯学高	<p>股份限售承诺：(1)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的部分股份外，其持有的本次发行前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受让实际控制人尹洪卫的部分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持有的其他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2)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发行人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尹洪卫以及其他持有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冯学高、刘勇、秦国权、陈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承诺在承诺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后依然生效。</p>	2014-02-19	2015-02-18	严格履行，未违反。
	刘勇;秦国权;陈刚;梅云桥	<p>股份限售承诺：(1)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的部分股份外，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2)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发行人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尹洪卫以及其他持有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冯学高、刘勇、秦国权、陈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承诺在承诺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后依然生效。</p>	2014-02-19	2015-02-18	严格履行，未违反。
	尹洪卫;冯学高;刘勇;秦国权;陈刚;章击舟;岳鸿军;包	<p>股份增持承诺：“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3 年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触发控股股东尹洪卫</p>	2014-02-19	长期	严格履行，未违反。

	<p>志毅;张友铭</p>	<p>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冯学高、刘勇、秦国权、陈刚、章击舟、岳鸿军、包志毅、张友铭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其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且发行人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义务。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其应就增持发行人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进行公告；其将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发行人股份。其中：尹洪卫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但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冯学高、刘勇、秦国权、陈刚、章击舟、岳鸿军、包志毅、张友铭用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资金数额不低于其上年度从发行人领取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和津贴（如有）合计金额的 50%，但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上述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发行人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p>			
	<p>刘勇;秦国权;陈刚</p>	<p>减持股份承诺：（1）在其任职期间，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其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后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p>	<p>2014-02-19</p>	<p>长期</p>	<p>严格履行，未违反。</p>
	<p>梅云桥</p>	<p>减持股份承诺：在其任职期间，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其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后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p>	<p>2014-02-19</p>	<p>长期</p>	<p>严格履行，未违反。</p>

	冯学高	<p>股份减持承诺：(1)在其任职期间，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其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后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2)在其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转让发行人股票的，转让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承诺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3)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其若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部分股份（如有）外的其他公司股票（以下简称“公司老股”），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1、减持前提：不存在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2、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转让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4、减持数量：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其减持所持公司老股的数量不超过持有公司老股数量的 15%；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其减持所持公司老股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其持有公司老股数量的 15%。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p>	2014-02-19	长期	严格履行，未违反。
	尹洪卫	<p>股份减持承诺：(1)在其任职期间，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其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后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2)在其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转让发行人股票的，转让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上</p>	2014-02-19	长期	严格履行，未违反。

		<p>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承诺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3)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其若减持其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部分股份（如有）外的其他公司股票（以下简称“公司老股”），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①减持前提：不存在违反其在中国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②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③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转让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 的，将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④减持数量：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其减持所持公司老股的数量不超过持有公司老股数量的 15%；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其减持所持公司老股数量不超过本人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其持有公司老股数量的 15%。⑤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 6 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p>			
	<p>上海长袖投资有限公司</p>	<p>股份减持承诺：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其若减持其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部分股份（如有）外的其他公司股票（以下简称“公司老股”），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①减持前提：不存在违反其在中国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②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③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转让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 的，将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④减持数量：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其减持所持公司老股的数量不超过持有公司老股数量的 15%；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其减持所持公司老股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p>	<p>2014-02-19</p>	<p>长期</p>	<p>严格履行，未违反。</p>

		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其持有公司老股数量的 15%。⑤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 6 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尹洪卫		股份回购承诺：1、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3 年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触发控股股东尹洪卫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冯学高、刘勇、秦国权、陈刚、章击舟、岳鸿军、包志毅、张友铭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义务。2、如发行人控股股东尹洪卫未能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计划并书面通知发行人，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则触发发行人股份回购义务，发行人董事会应于确认前述事项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并进行公告。发行人将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发行人股份，股份回购价格区间参考发行人每股净资产并结合发行人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发行人上一年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的 5%，但不高于发行人上一年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的 20%。【在实施上述回购计划过程中，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发行人可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发行人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后，自上述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发行人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发行人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回购计划。】	2014-02-19	长期	严格履行，未违反。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本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2014-02-19	长期	严格履行，未违反。

	尹洪卫	<p>股份回购承诺：其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其将依法购回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公开发售的股份和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同时，其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14-02-19	长期	严格履行，未违反。
	尹洪卫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为避免将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尹洪卫已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向本公司作出如下承诺：“本人目前没有从事、将来也不会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不会利用从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不会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若将来出现本人控股、参股的除公司以外的企业或组织直接或间接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承诺在公司提出异议后促使该等企业或组织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者在公司提出要求时出让本人在该等企业或组织中的全部出资或股份，并承诺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公司对该等出资或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在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者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11-01-12-	长期	严格履行，未违反。
	尹洪卫;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冯学高;包志毅;陈刚;刘勇;秦国权;岳鸿军;张友铭;章击舟	<p>稳定股价的承诺: (1)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3 年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触发控股股东尹洪卫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冯学高、刘勇、秦国权、陈刚、章击舟、岳鸿军、包志毅、张友铭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其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且发行人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增持</p>	2014-02-19	2017-02-18	严格履行，未违反。

		<p>发行人股票的义务。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其应就增持发行人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进行公告；其将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发行人股份。其中：尹洪卫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但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冯学高、刘勇、秦国权、陈刚、章击舟、岳鸿军、包志毅、张友铭用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资金数额不低于其上年度从发行人领取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和津贴（如有）合计金额的 50%，但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上述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发行人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2）如发行人控股股东尹洪卫未能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增持计划并书面通知发行人，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则触发发行人股份回购义务，发行人董事会应于确认前述事项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并进行公告。发行人将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发行人股份，股份回购价格区间参考发行人每股净资产并结合发行人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发行人上一年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的 5%，但不高于发行人上一年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的 20%，结合发行人当时的股权分布状况、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股份回购预案经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发行人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后，由发行人实施股份回购的相关决议。发行人将在启动上述股份回购措施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在实施上述回购计划过程中，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	--	--	--	--	--

		则发行人可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发行人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后，自上述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发行人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发行人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回购计划。(3) 触发发行人股份回购的义务时，尹洪卫、冯学高应及时提请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发行人股份回购预案，尹洪卫、冯学高及发行人其他董事、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应就发行人股份回购预案以其所拥有的表决票数全部投赞成票。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每股净资产出现变化的，则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如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同时要求其出具将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承诺函。			
	尹洪卫;冯学高;包志毅;陈刚;刘勇;梅云桥;秦国权;吴奕涛;岳鸿军;张友铭;章击舟;钱颖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性的承诺：其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其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承诺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4-02-19	长期	严格履行，未违反。
	尹洪卫;冯学高;上海长袖投资有限公司;陈刚;杜丽燕;刘勇;梅云桥;秦国权;吴双;王小冬;刘汉球;尹志扬;杨帅;吴文松	2011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出具了如下承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以及公司因未足额缴纳员工社会保险而须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将由本人（本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共同足额补偿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且毋庸公司支付任何对价。本人对其他股东的该等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2011-01-12	长期	严格履行，未违反。
		发行人、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规的相关要求提出了未能履行相关承诺时的约	2014-02-19	长期	严格履行，未违反。

	<p>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尹洪卫;冯学高;上海长袖投资有限公司;包志毅;陈刚;刘勇;梅云桥;钱颖;秦国权;吴奕涛;岳鸿军;张友铭;章击舟</p>	<p>束措施,具体如下:(一)尹洪卫、冯学高、刘勇、陈刚、秦国权未履行股份减持承诺的约束措施:在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以低于发行价转让发行人股票的,其在此情形下转让发行人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且其持有的其余部分发行人股票(如有)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二)上海长袖未履行股份减持承诺的约束措施:如其违反减持承诺的,其转让发行人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三)发行人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如本公司未能履行股份回购的承诺,则 1、公司将就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2、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同时,本公司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3、本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自动冻结相当于上一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的货币资金,以用于本公司履行定股价的承诺。(四)尹洪卫未履行稳定发行人股价义务的约束措施:1、如其未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具体增持计划,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则其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发行人股份总数 1%乘以发行价(如发行人上市后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对发行价调整的计算公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的金额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发行人应付其现金分红和应付薪酬中予以扣留并归发行人所有;如因其未履行上述股份增持义务造成发行人、投资者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发行人、投资者损失。2、如未自发行人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提请发行人召开董事会、或未促使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发行人股份回购预案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提请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发行人股份回购预案,及/或未就发行人股份回购预案以其所拥有的表决票数全部投赞成票,导致发行人未履行股份回购的义务的,则其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应付其现金分红和应付薪酬中扣留人民币 500 万元并归发行人所有。如因此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五)冯学高未履行稳定发行人股价义务的约束措施:1、如其未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具体增持计划,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则</p>			
--	---	---	--	--	--

		<p>其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其上年度从发行人领取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合计金额的 50% 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发行人应付其现金分红和应付薪酬中予以扣留并归发行人所有；如因其未履行上述股份增持义务造成发行人、投资者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发行人、投资者损失。2、如其未自发行人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提请发行人召开董事会、或未促使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发行人股份回购预案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提请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发行人股份回购预案，及/或未就发行人股份回购预案以其所拥有的表决票数全部投赞成票，导致发行人未履行股份回购的义务的，则其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应付其现金分红和应付其薪酬中扣留人民币 200 万元并归发行人所有。如因此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六）刘勇、陈刚、章击舟、岳鸿军、包志毅、秦国权、张友铭未履行稳定发行人股价义务的约束措施：如其未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具体增持计划，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则其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其上年度从发行人领取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和津贴（如有）合计金额的 50% 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发行人应付其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和津贴（如有）中予以扣留并归发行人所有；如因其未履行上述股份增持义务造成发行人、投资者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发行人、投资者损失。（七）发行人未履行关于信息披露违规的承诺的约束措施：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及/或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若发行人未履行股份购回或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则（1）公司将就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2）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同时，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3）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自动冻结以下金额的货币资金：发行新股股份数乘以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以用于本公司履行回购股份及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如公司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p>			
--	--	--	--	--	--

		<p>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八)尹洪卫未履行股份购回及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的约束措施: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及/或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若尹洪卫未履行股份购回或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其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当年及其后年度发行人应付其现金分红和应薪酬予以扣留,尹洪卫所持的发行人股份亦不得转让,直至其履行相关承诺。(九)冯学高、刘勇、陈刚、秦国权、梅云桥未履行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的约束措施: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若其未履行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其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当年及其后年度发行人应付其现金分红和应付薪酬予以扣留,其所持的发行人股份亦不得转让,直至履行相关承诺。</p>			
	<p>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p>	<p>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性的承诺: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本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本公司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本公司同时承诺,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p>	<p>2014 年 02 月 19 日</p>	<p>长期</p>	<p>严格履行,未违反。</p>

		<p>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p>			
尹洪卫		<p>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性的承诺：其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其公开发售的股份，其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同时，其将督促公司就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其将依法购回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公开发售的股份和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同时，其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其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p>	2014 年 02 月 19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未违反。

		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在相关责任主体未履行赔偿义务的情况下，其将代其他责任主体向投资者先行支付赔偿款项。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昭 林恒新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9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并经2014年9月25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2014年公司债券。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提交发行公司债券申请，目前尚等待中国证监会的核准通知。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000,000	100.00%	-10,710,000	0	57,861,000	0	47,151,000	122,151,000	75.00%
3、其他内资持股	75,000,000	100.00%	-10,710,000	0	57,861,000	0	47,151,000	122,151,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3,446,975	17.93%	-1,920,228	0	10,374,072	0	8,453,844.3	21,900,819	13.45%
境内自然人持股	61,553,025	82.07%	-8,789,772	0	47,486,928	0	38,697,155.7	100,250,181	61.5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21,430,000	0	19,287,000	0	40,717,000	40,717,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	21,430,000	0	19,287,000	0	40,717,000	40,717,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75,000,000	100.00%	10,720,000	0	77,148,000	0	87,868,000	162,868,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年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9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72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22.32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85,720,000.00元。本次公开发行采用公开发行新股（以下称“新股发行”）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以下称“老股转让”）两种方式，新股发行与老股转让的实际发行总量为2,143万股，其中公司相关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为1,071万股，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00%。

2、2014年8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经批准的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以2014年6月30日总股本85,72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9股的比例向截至2014年8月2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77,148,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新增股本人民币77,148,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62,868,00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49号）文核准，2014年2月1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430,000股，其中公司发行新股10,720,000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10,710,000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75,000,000股变更为85,720,000股。

2、2014年8月18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5,72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并于2014年8月26日实施完毕，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为85,720,000股变更为162,868,000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证券登记。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实施完毕，公司按会计准则的规定对2013年度相关指标进行重述，其中：基本每股收益由原来的1.29元变为0.68元；稀释每股收益由原来的1.29元变为0.68元，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不变。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4年02月19日	22.32	21,430,000	2014年02月19日	21,43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1、股票发行和上市情况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49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2)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4]96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岭南园林”，股票代码“002717”，其中本次公开发行的2,143万股股票将于2014年2月19日起上市交易。本次发行股份总量为2,143.00万股，其中发行新股1,072.00万股，老股转让1,071.00万股。发行价格为22.32元/股，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9,270,400.00元，扣除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0,000,000.00元。

(3)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4年2月14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

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广会验字[2014]G14000120025号”的《验资报告》。公司于2014年3月19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注册资本由7500万元变更为8572万元。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49号）文核准，2014年2月1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430,000股，其中公司发行新股10,720,000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10,710,000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75,000,000股变更为85,720,000股。

2、2014年8月18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5,72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并于2014年8月26日实施完毕，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为85,720,000股变更为162,868,000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1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4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尹洪卫	境内自然人	43.57%	70,956,784	33,611,108	70,956,784	0	质押	11,000,000
新余长袖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5%	21,900,819	10,374,072	21,900,819	0		
冯学高	境内自然人	6.75%	10,993,590	5,207,490	10,993,590	0		
吴文松	境内自然人	2.27%	3,695,802	1,750,643	3,695,802	0	质押	2,209,302

刘勇	境内自然人	2.20%	3,583,056	1,697,237	3,583,056	0		
吴双	境内自然人	2.02%	3,285,129	1,556,113	3,285,129	0		
秦国权	境内自然人	1.93%	3,135,249	1,485,118	3,135,249	0		
陈刚	境内自然人	1.34%	2,190,045	1,037,390	2,190,045	0		
王小冬	境内自然人	0.35%	570,078	270,036	570,078	0		
刘汉球	境内自然人	0.30%	488,604	231,444	488,604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尹洪卫、新余长袖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上海长袖投资有限公司)、冯学高、吴文松、刘勇、吴双、秦国权、陈刚、王小冬、刘汉球为公司发行前股东,其中尹洪卫为公司控股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蒋建学	356,870	人民币普通股	356,870					
刘敏洁	313,388	人民币普通股	313,388					
侯静	306,900	人民币普通股	306,900					
贺泽中	292,111	人民币普通股	292,111					
廖伟俭	285,300	人民币普通股	285,300					
姜宪忆	245,800	人民币普通股	245,800					
葛传根	241,1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100					
庞雅娟	226,1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100					
陈电波	192,890	人民币普通股	192,890					
方芳	153,630	人民币普通股	153,63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尹洪卫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尹洪卫近 5 年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尹洪卫	中国	是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尹洪卫近 5 年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新余长袖投资有限公司	胡兰	2008 年 07 月 24 日	67784711-5	1000 万元	企业投资、资产管理、

					投资管理（不含金融、 证券、期货、保险业务）
--	--	--	--	--	---------------------------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尹洪卫	董事长兼 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37,345,676	33,611,108	0	70,956,784
冯学高	董事/副总 经理	现任	男	40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5,786,100	5,207,490	0	10,993,590
刘勇	董事/副总 经理	现任	男	39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1,885,819	1,697,237	0	3,583,056
陈刚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1,152,655	1,037,390	0	2,190,045
朱心宁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4年08月18日	2016年09月01日	0	0	0	0
秋天	董事/董事 会秘书	现任	男	32	2014年08月18日	2016年09月01日	0	0	0	0
包志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0	0	0	0
章击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9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0	0	0	0
岳鸿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0	0	0	0
林鸿辉	监事	现任	男	58	2014年11月17日	2016年09月01日	0	0	0	0
刘元春	监事	现任	男	32	2014年05月20日	2016年09月01日	0	0	0	0
吴奕涛	监事	现任	男	36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0	0	0	0
梅云桥	监事	离任	男	45	2013年09月02日	2014年10月08日	171,461	154,315	0	325,776
钱颖	监事	离任	女	33	2013年09月02日	2014年04月23日	0	0	0	0
秦国权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9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1,650,131	1,485,118	0	3,135,249
张友铭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5	2013年10月19日	2016年09月01日	0	0	0	0
杜丽燕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34	2014年03月17日	2016年09月01日	154,296	138,866	0	293,162
合计	--	--	--	--	--	--	48,146,138	43,331,524	0	91,477,662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尹洪卫：男，1965年生，专科学历，高级环境艺术师，广东省风景园林协会第二届理事会副会长，东莞市园林绿化行业协会理事长。毕业于惠州大学，历任东莞市农科所副科长、主任科员、岭南绿化执行董

事兼总经理、岭南建设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0年获“中国优秀民营企业家”称号和“中国园林绿化行业优秀企业家”称号。

冯学高：男，1975年生，专科学历，园林工程师。毕业于西南大学经济贸易学院会计与审计专业，历任岭南建设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2010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0年9月至2014年3月兼任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9月至2014年7月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勇：男，1976年生，本科学历，园林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观赏园艺专业，历任江门市花木公司副总经理、岭南建设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2010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持完成的中国（济南）第七届国际园林花卉博览会东莞园项目获全国综合金奖及室外展园设计、施工、建筑小品、植物配置四项单项大奖，参与完成的东莞市寮步市民广场园林景观工程项目获得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园林绿化工程”金奖；荣获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工程分会评选的“2010年度优秀项目经理”。

秋天：男，1983年生，苗族，法学本科学历，历任广东省金地律师事务所律师，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法务经理，2014年1月至2014年7月任公司证券部负责人，2014年7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8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陈刚：男，1976年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毕业于杭州电子工业学院会计学专业，历任深圳力诚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华润万家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正中珠江经理、岭南建设董事，2010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任广东智通人才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心宁：男，1964年生，硕士学历，工程师，注册高级策划师。毕业于英国威尔士大学，历任中国水电四局技术员、能源部黄河上游水电工程建设局计划处主管、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商港科技有限公司总裁、华夏文化纽带工程执委会组长，2014年3月起至今任公司区域总裁，2014年8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包志毅：独立董事，男，1964年生，博士，教授，博导，高等学校风景园林学科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风景园林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理事，农业部教材建设专家委员会委员，国家林业局和中国花卉协会全国花卉咨询专家、浙江省风景园林学会副理事长、杭州市风景园林学会副理事长、杭州市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园林》、《风景园林》编委。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园林学院园林专业，历任杭州植物园副主任、浙江大学园艺系副主任、园林研究所常务副所长、浙江农林大学园林学院副院长，现任浙江省农林大学风景园林与建筑学院院长、旅游与健康学院院长，兼任浙江诚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天香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园林国家特色专业建设点负责人，浙江省重点学科风景园林一级学科带头人，浙江省重点创新团队（花卉）带头人，浙江省“151”人才。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浙江省和杭州市多项重大科技发展项目何规划设计项目，并主持和参加10多项园林植物和花

卉产业化研究课题。1997年入选杭州市首批跨世纪科技人才工程（515工程）第一层次；1998年入选浙江省“151”人才工程；2009年度获杭州市科技进步二等奖。2010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岳鸿军：独立董事，男，1963年生，MBA，经济师。毕业于美国Preston大学，历任深圳超能电路板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深圳新亚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现任东莞市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生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中企汇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章击舟：独立董事，男，1976年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浙江省人民政府中小企业创业指导师。毕业于杭州电子工业学院会计学专业，历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经理，上海和山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兼任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伟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林鸿辉：男，中国国籍，汉族，1957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科员、科长，广州绿化公司副经理、经理，广州园林科学研究院副所长、所长，广州市动物园党委书记，2011年10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华南区域公司经理，2014年11月起任公司监事。

刘元春：男，1983年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毕业于四川师范大学，历任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东分所部门经理，现任东莞市德方信会计师事务所质控部主任。2014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吴奕涛：职工代表监事，男，1979年生，本科学历，园林工程师。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园艺工程专业，历任岭南建设景观设计师、设计室主管、设计室主任，现任岭南设计副总监，2010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作为项目负责人及主创设计师参与东莞市寮步市民广场园林景观工程项目获得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园林绿化工程”金奖；作为主要设计师参与的中国（济南）第七届国际园林花卉博览会东莞园项目获全国综合金奖及室外展园设计、施工、建筑小品、植物配置四项单项大奖。

张友铭：副总经理，男，1980年生，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毕业于茂名学院建筑水电设备专业，历任广州市方直环境艺术有限公司工程第一分公司经理、佛山市泉晖道路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片区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秦国权：副总经理，男，1976年生，专科学历，园林工程师。毕业于湖南林业高等专科学校，历任岭南建设工程部经理、岭南建设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10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华北区域公司经理、华西区域公司经理。第七届中国（济南）国际园林花卉博览会先进工作者、2009年度全国优秀项目经理。主持完成的东莞市寮步市民广场园林景观工程项目获得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园林绿化

工程”金奖；2009年参与完成的中国（济南）第七届国际园林花卉博览会东莞园项目获全国综合金奖及室外展园设计、施工、建筑小品、植物配置四项单项大奖；荣获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工程分会评选的“2010年度优秀项目经理”。

杜丽燕：财务总监，女，1981年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毕业于中山大学，历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2010年7月至2014年3月任公司财务副总监，2014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刚	广东智通人才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4月20日	至今	是
包志毅	浙江农林大学风景园林与建筑学院、旅游与健康学院	院长	2014年05月	至今	是
包志毅	浙江诚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8月	至今	是
包志毅	杭州天香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8月	至今	是
章击舟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1月19日	至今	是
章击舟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11月16日	至今	是
章击舟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2月04日	至今	是
章击舟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3年12月20日	至今	是
岳鸿军	东莞市丰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6年04月14日	至今	否
岳鸿军	深圳市中企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05月14日	至今	否
岳鸿军	生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12月01日	2014年12月01日	是
刘元春	东莞市德方信会计师事务所	质控部主任	2011年09月15日	至今	是
刘元春	东莞市德方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质控部主任	2011年09月15日	至今	是

刘元春	东莞市德方信资产评估事务所	质控部主任	2013年04月 10日	至今	是
-----	---------------	-------	-----------------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并依据风险、责任、利益相一致的原则，年底根据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结合公司人力资源部实行年度考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薪酬制度、经营业绩、个人绩效考核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根据公司薪酬制度、绩效考核结果进行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尹洪卫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50	现任	50	0	50
冯学高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45.09	0	45.09
刘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40	0	40
陈刚	董事	男	39	现任	15	0	15
朱心宁	董事	男	51	现任	40	0	40
秋天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32	现任	16.7	0	16.7
包志毅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6	0	6
章击舟	独立董事	男	39	现任	6	0	6
岳鸿军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6	0	6
林鸿辉	监事/华南区域经理	男	58	现任	24	0	24
刘元春	监事	男	32	现任	0	0	0
吴奕涛	监事/设计副总监	男	36	现任	20.37	0	20.37
秦国权	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40	0	40
张友铭	副总经理	男	35	现任	40	0	40
杜丽燕	财务总监	女	34	现任	22.65	0	22.65
梅云桥	监事	男	45	离任	27.76	0	27.76
钱颖	监事	女	33	离任	0	0	0
合计	--	--	--	--	399.57	0	399.5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冯学高	财务总监	离任	2014 年 03 月 05 日	冯学高先生为了更好的履行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责，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冯学高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4 年 07 月 14 日	冯学高先生为了更好的履行董事、副总经理职责，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梅云桥	监事	离任	2014 年 10 月 08 日	梅云桥先生为了更好的履行重庆分公司经理职务，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钱颖	监事	离任	2014 年 04 月 23 日	钱颖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朱心宁	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08 月 18 日	因公司发展需要，为了完善公司组织架构，经公司股东尹洪卫先生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后同意提名朱心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经 2014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任期自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秋天	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08 月 18 日	因公司发展需要，为了完善公司组织架构，经公司股东冯学高先生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后同意提名秋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经 2014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任期自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秋天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4 年 07 月 28 日	董事会于 2014 年 7 月 14 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冯学高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冯学高先生为了更好的履行董事、副总经理职责，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经 2014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秋天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杜丽燕	财务总监	聘任	2014 年 03 月 17 日	董事会于 2014 年 3 月 5 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冯学高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冯学高先生为了更好的履行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责，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经 2014 年 3 月 1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杜丽燕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刘元春	监事	被选举	2014 年 05 月 20 日	公司监事会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收到监事钱颖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钱颖女士辞职后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 3 名，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股东新余长袖投资有限公司（原上海长袖投资有限公司）提名刘元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经 2014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林鸿辉	监事	被选举	2014 年 11 月 17 日	公司监事会于 2014 年 10 月 08 日收到监事、监事会主席梅云桥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梅云桥先生辞职后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 3 名，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冯学

				高先生提名林鸿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经 2014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	--	--	--	--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六、公司员工情况

（一）员工人数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在职员工总人数为885人。

（二）员工专业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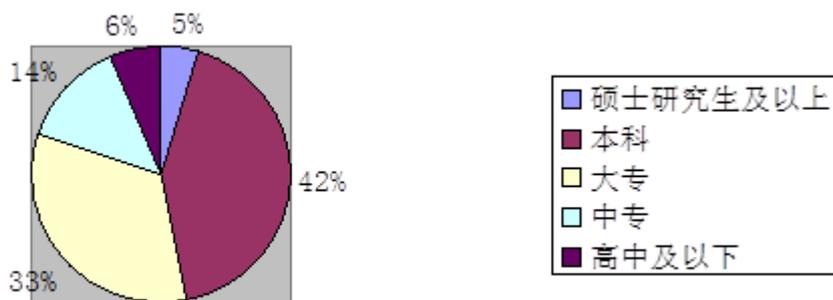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如下表所示：

人员类别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82	9.27%
工程人员	457	51.64%
设计人员	193	21.81%
苗木人员	24	2.71%
财务人员	43	4.86%
行政人员	86	9.72%
合计	885	100.00%

（三）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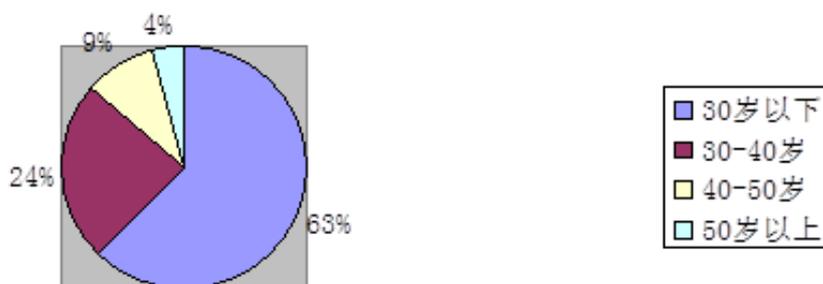
学历类别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41	4.63%
本科	373	42.15%
大专	293	33.11%
中专	122	13.79%
高中及以下	56	6.33%
合计	885	100.00%



(四) 员工年龄分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员工年龄分布如下表所示：

年龄分布	人数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岁以下	550	62.15%
30-40岁	214	24.18%
40-50岁	84	9.49%
50岁以上	37	4.18%
合计	885	100.00%



(五) 员工薪酬政策

为吸引与保留人才，建立了具备市场竞争力与内部公平性的薪酬体系，公司以充分的市场薪酬调查为基础，建立了核心岗位薪酬高于同行的薪酬基准线，通用岗位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基准线；再结合员工往年绩效考核结果，在相应的基准线上给予不同等级的调薪。高于市场水平的薪酬水平与基于员工往年的绩效表现相结合，不但对留用与激发公司关键人员起到很好的效果，还吸引更多优秀的中高层人才加入公司。

（六）员工培训计划

把培训融入员工的核心技能、融入员工的身心健康、融入员工的职业生涯发展，是公司培训的基本方针。以此为指导，分别建立了集团层主导的员工职业发展路径与相应课程，以各区域运营中心、事业部和部门主导的岗位核心技能课程体系，以及结合内外资源打造的员工身心健康培训课程与相关活动。培训过程以培训积分与奖励机制给予及时记录、丰厚奖励与不断反馈改进，充分调动了各培训单位的积极性与培训效果，持续提升员工全方位发展与公司效益。

（七）公司执行社会保险制度，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规范治理文件的要求，未收到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一）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并邀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召开的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确保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全体股东充分行使其权利。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9次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均出席会议，依法履行职责。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并在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其中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监事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7次监事会会议，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监事会，全体监事均出席会议，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勤勉尽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的使用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尹洪卫先生。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五）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外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平等地获取信息。

（六）报告期内建立的各项公司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制订了以下制度：《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防止大股东及关联人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接待管理办法》、《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并修订了《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并于 2014 年 3 月 19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相关要求，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报备工作，对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并按规定及时报送备案。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也无相关人员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20 日	《关于<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2014 年 05 月 21 日	公告编号：2014-026； 公告名称：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关于 201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支付报酬额度的议案》、《关于申请 201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制订<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会决议公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	--	--	---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8 月 18 日	《关于 201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2014 年 08 月 19 日	公告编号：2014-042；公告名称：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9 月 25 日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2014 年 09 月 26 日	公告编号：2014-048；公告名称：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1 月 17 日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2014 年 11 月 18 日	公告编号：2014-058；公告名称：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

					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	--	--	--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包志毅	9	4	5	0	0	否
章击舟	9	3	6	0	0	否
岳鸿军	9	3	6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3名独立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履行职责，出席董事会会议并独立、客观的发表了独立意见；通过定期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对公司的战略发展、内部控制、重大经营决策等方面提供了专业性意见。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各专门委员会能够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依法履行职责，在公司战略制定、内部审计、人才选拔、薪酬与考核等各个方面发挥着积极的作用。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履行职责，共召开4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等事项进行调研及核查；审议内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听取内审部年度及季度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安排，指导并监督审计部做好内部控制建设。并就2014年年度报告事宜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有效沟通。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能够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履行职责，共召开了2次会议。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核被提名人任职资格，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杜丽燕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秋天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议案》，对保障、促进公司治理层及管理层队伍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能够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履行职责，共召开了1次会议，提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激励机制”相关的宝贵意见，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层及管理层人员的薪酬考核方法，积极行使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绩效的考评职权，对促进完善治理层及管理层结构稳定及优化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能够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履行职责，共召开了1次会议，三名委员能够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等战略发展及业务扩展等方面提出宝贵建议，及时关注公司生产经营中可能会出现各种潜在风险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对促进公司长远战略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

七、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根据行业薪酬水平，结合经营效益、岗位情况等因素确定。年终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和年度实际业绩进行考评。2014年度公司未实行股权激励等事项。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对公司的业务流程和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公司已初步建成科学的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公司持续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确保公司实现既定战略经营管理目标。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建立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本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经过审计的财务报告由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盖章。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情况。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3 月 1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岭南园林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3 月 10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认真对照制度，严格执行，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的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3 月 0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广会审字[2015]G1500053001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昭 林恒新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广会审字[2015]G15000530010号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 昭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恒新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五年三月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3,233,285.39	97,297,608.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367,805.65	0.00

应收账款	376,263,676.78	304,500,690.50
预付款项	5,920,928.74	7,749,619.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3,863,597.81	21,686,872.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58,477,292.82	473,377,128.4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3,604,968.18	50,731,357.26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98,731,555.37	955,343,277.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69,457,189.80	217,906,350.85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372,502.99	18,433,856.7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91,878.45	1,140,974.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62,045.89	5,180,382.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59,696.70	6,600,132.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9,644.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4,762,957.83	249,261,697.99

资产总计	1,913,494,513.20	1,204,604,975.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9,201,743.00	345,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961,934.56	68,757,341.48
应付账款	484,700,766.94	286,997,468.23
预收款项	4,068,290.34	2,369,808.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358,108.36	16,299,707.59
应交税费	81,934,072.24	55,364,862.88
应付利息	1,029,161.82	699,077.4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091,151.49	2,378,982.5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00,00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99,345,228.75	778,367,248.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1,000,000.00	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0.00	1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000,000.00	100,000.00
负债合计	1,160,345,228.75	778,467,248.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2,868,000.00	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5,048,329.22	52,916,329.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110,931.73	29,591,232.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4,122,023.50	268,630,165.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3,149,284.45	426,137,726.8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3,149,284.45	426,137,726.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13,494,513.20	1,204,604,975.51

法定代表人：尹洪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丽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玉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328,451.13	94,807,821.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367,805.65	0.00

应收账款	330,629,004.20	256,096,079.36
预付款项	5,228,543.94	6,961,291.3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3,665,276.83	60,916,716.67
存货	614,246,702.87	454,845,106.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4,658,672.43	50,731,357.26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27,124,457.05	924,358,372.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8,403,485.55	217,906,350.85
长期股权投资	129,441,007.06	9,441,007.0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466,877.85	12,809,758.6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326.73	215,222.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10,280.67	2,229,999.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60,799.77	5,055,705.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9,644.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2,529,421.63	247,658,043.77
资产总计	1,899,653,878.68	1,172,016,415.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9,201,743.00	345,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961,934.56	68,757,341.48
应付账款	489,373,318.67	286,182,643.06
预收款项	3,656,602.69	2,352,268.64
应付职工薪酬	10,712,959.30	7,042,789.99
应交税费	75,400,311.24	49,577,074.02
应付利息	1,029,161.82	699,077.4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581,361.72	3,265,730.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00,00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04,917,393.00	763,376,925.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1,000,000.00	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0.00	1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000,000.00	100,000.00
负债合计	1,165,917,393.00	763,476,925.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2,868,000.00	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7,758,797.75	55,626,797.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948,331.67	29,428,632.13
未分配利润	352,161,356.26	248,484,060.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3,736,485.68	408,539,490.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99,653,878.68	1,172,016,415.8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88,192,851.22	805,391,015.68
其中：营业收入	1,088,192,851.22	805,391,015.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6,955,823.85	689,789,262.27
其中：营业成本	767,570,414.47	556,410,154.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362,187.72	27,727,766.2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5,660,902.55	74,063,879.22
财务费用	7,357,986.16	15,577,234.51
资产减值损失	28,004,332.95	16,010,227.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237,027.37	115,601,753.41
加：营业外收入	1,118,620.00	1,013,445.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50,259.52	125,024.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8,442.14	26,521.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0,805,387.85	116,490,174.76
减：所得税费用	23,793,830.25	19,860,131.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011,557.60	96,630,043.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011,557.60	96,630,043.11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7,011,557.60	96,630,043.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011,557.60	96,630,043.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3	0.6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3	0.6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尹洪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丽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玉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046,791,507.99	755,585,914.86
减：营业成本	753,860,635.19	532,167,465.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864,807.17	27,150,025.7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3,742,869.41	58,731,525.29
财务费用	8,014,205.23	15,574,034.88
资产减值损失	27,367,297.71	13,088,677.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941,693.28	108,874,186.15
加：营业外收入	1,056,586.00	902,53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48,641.30	98,503.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8,442.14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449,637.98	109,678,219.15
减：所得税费用	20,252,642.56	16,573,949.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196,995.42	93,104,269.6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5,196,995.42	93,104,269.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7,038,555.69	509,061,714.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5,993.18	2,410,956.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894,548.87	511,472,670.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5,491,844.55	360,604,111.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200,263.15	97,161,505.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901,979.77	37,975,292.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140,256.93	47,228,91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734,344.40	542,969,82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839,795.53	-31,497,157.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995.60	4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95.60	4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36,550.83	4,535,359.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6,550.83	4,535,359.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8,555.23	-4,491,359.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7,189,967.68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8,935,177.14	375,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39,949.37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165,094.19	375,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5,500,000.00	290,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757,650.42	22,685,295.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54,981.68	28,010,473.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812,632.10	340,995,768.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352,462.09	34,804,231.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974,111.33	-1,184,285.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543,269.86	65,727,555.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517,381.19	64,543,269.8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1,717,566.43	474,212,185.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01,903.84	2,168,450.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419,470.27	476,380,635.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7,552,472.49	350,206,228.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619,950.64	77,615,614.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897,254.33	34,098,261.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62,171.95	46,373,44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6,131,849.41	508,293,55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712,379.14	-31,912,916.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995.6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95.6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79,014.03	2,612,700.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179,014.03	2,612,700.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081,018.43	-2,612,700.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7,189,967.68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8,935,177.14	375,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39,949.37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165,094.19	375,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5,500,000.00	290,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757,650.42	22,685,295.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4,981.68	28,010,473.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812,632.10	340,995,768.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352,462.09	34,804,231.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559,064.52	278,614.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053,482.41	61,774,867.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612,546.93	62,053,482.4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52,916,329.22				29,591,232.19		268,630,165.44		426,137,726.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52,916,329.22				29,591,232.19		268,630,165.44		426,137,726.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868,000.00				122,132,000.00				11,519,699.54		105,491,858.06		327,011,557.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011,557.60		117,011,557.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20,000.00				199,280,000.00								21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720,000.00				199,280,000.00								21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519,699.54		-11,519,699.54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19,699.54		-11,519,699.54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7,148,000.00				-77,148,00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7,148,000.00				-77,148,00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2,868,000.00				175,048,329.22				41,110,931.73		374,122,023.50		753,149,284.4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52,916,329.22				20,280,805.22		181,310,549.30		329,507,683.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52,916,329.22				20,280,805.22		181,310,549.30		329,507,683.74

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10,426.97		87,319,616.14		96,630,043.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630,043.11		96,630,043.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310,426.97		-9,310,426.97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310,426.97		-9,310,426.97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00,000.00				52,916,329.22				29,591,232.19			268,630,165.44	426,137,726.8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55,626,797.75				29,428,632.13	248,484,060.38	408,539,490.26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55,626,797.75			29,428,632.13	248,484,060.38	408,539,490.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868,000.00				122,132,000.00			11,519,699.54	103,677,295.88	325,196,995.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196,995.42	115,196,995.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20,000.00				199,280,000.00					21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720,000.00				199,280,000.00					21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519,699.54	-11,519,699.54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19,699.54	-11,519,699.54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77,148,000.00				-77,148,000.00					0.00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7,148,000.00				-77,148,00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2,868,000.00				177,758,797.75				40,948,331.67	352,161,356.26	733,736,485.6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55,626,797.75				20,118,205.16	164,690,217.69	315,435,220.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55,626,797.75				20,118,205.16	164,690,217.69	315,435,220.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9,310,426.97	83,793,842.69	93,104,269.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104,269.66	93,104,269.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310,426.97	-9,310,426.97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310,426.97	-9,310,426.97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00,000.00				55,626,797.75				29,428,632.13	248,484,060.38	408,539,490.26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东莞市岭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7月20日，以下统一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东莞市岭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2010年8月17日的股东会决议和东莞市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书，尹洪卫、新余长袖投资有限公司（原名称：上海长袖投资有限公司）、冯学高、吴文松、刘勇、武敏、吴双、秦国权、陈刚、王小冬、尹志扬、刘汉球、梅云桥、杜丽燕、杨帅作为发起人，依法将东莞市岭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9月3日，东莞市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注册号为44190000017538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0年9月8日，经国家工商总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0年9月9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2014年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9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72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22.32元，变更后的股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85,720,000.00元。2014年03月19日，公司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上述股本（实收资本）变更的工商备案。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2,868,000.00元，股份总是为162,868,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122,151,0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40,717,000.00股。

2、公司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陆仟贰佰捌拾陆万捌仟元。

3、公司所属行业性质

公司属园林绿化行业。

4、公司经营范围

园林景观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植树造林工程、石场生态覆绿工程；水电安装工程，室内外装饰、土石方工程；绿化养护、高尔夫球场建造与养护、清洁服务（不含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涉及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5、公司注册地

东莞市东城区光明大道27号金丰大厦A栋301室。

6、总部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光明大道27号金丰大厦A栋301室。

7、财务报告批注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2015年3月9日批准对外报出。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含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信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四家公司。

报告期内未发生合并范围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园林企业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订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10、应收款项”、“11、存货”、“12、生物资产”、“15、固定资产”、“22、收入确认方法”、“23、BT业务核算方法”等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成本的确定：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且不存在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则不应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报表采用的会计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

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按上述原则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公司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长期股权投资。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个法人主体、自然人欠款余额超过人民币 1,000,000.00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参照信用风险组合以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存货分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绿化苗木）、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存货的核算：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全部予以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原材料取得时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工程施工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投资成本的确定

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

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标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固定资产计价：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年	5.00%	9.5%—23.7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再开工的在建工程；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8、借款费用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公司的生物资产为苗木类资产，根据持有目的及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不同，划分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依据本公司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棕榈科及竹类植物、阔叶乔木及大灌木、灌木、针叶树种、地被及其他六个类型进行郁闭度设定。

棕榈科及竹类植物：植株幼苗期呈现灌木状，进入成苗后剥棕呈现主干，植株冠幅增长幅度相对较小，计量指标以干高为主。

阔叶乔木、大灌木：植株有明显的直立主干，树冠广阔，计量指标以胸径为主。

灌木：植株没有明显主干，呈丛生状态，多为木本植物，计量指标以自然高和冠幅为主。

针叶树种：植株有明显的直立主干，基本为松、杉、柏，树叶细长如针，多为针形、条形或鳞形，计量指标以自然高为主，胸径为辅。

地被：植株低矮丛生，枝叶密集，无明显主干，多为禾本科植物，园林中多套袋种植，计量指标以美植袋的规格为主。

其他：除以上五类外，未作划分定义的其他园林苗木，如芭蕉类植物，计量指标根据具体情况而定。生产性林木郁闭度的设定及计量办法：

(1) 园林工程建设适用规格苗木的质量及起点规格指标代表了苗木生产的出圃指标。

量化指标有：高度、胸径、木质化程度、冠幅根幅、重量、冠根化。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苗木基本上可以较稳定地生长，一般只需相对较少的维护费用及生产物资。此时点的苗木可视为已达到郁闭。

(2) 在确定苗木大田种植的株行距时，综合考虑苗木生长速度、生产成本等因素，合理配给植株生长空间。按历往经验及本公司对苗木质量的要求，在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取其出圃起点规格的各数据

进行郁闭度的测算。

株行距约 100CM×150CM 胸径 3cm，冠径约 10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50 \times 50 / (100 \times 150) = 0.523$ ；

株行距约 150CM×150CM 胸径 4cm，冠径约 12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60 \times 60 / (150 \times 150) = 0.502$ ；

株行距约 200CM×150CM 胸径 4cm，冠径约 15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75 \times 75 / (200 \times 150) = 0.589$ ；

株行距约 200CM×250CM 胸径 5cm，冠径约 20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00 \times 100 / (200 \times 250) = 0.628$ ；

株行距约 200CM×300CM 胸径 6cm，冠径约 20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00 \times 100 / (200 \times 300) = 0.523$ ；

株行距约 300CM×350CM 胸径 8cm，冠径约 30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50 \times 150 / (300 \times 350) = 0.673$ ；

株行距约 300CM×400CM 胸径 8cm，冠径约 30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50 \times 150 / (300 \times 400) = 0.589$ ；

株行距约 350CM×400CM 胸径 8cm，冠径约 30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50 \times 150 / (350 \times 400) = 0.505$ ；

株行距约 400CM×500CM 胸径 9cm，冠径约 40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200 \times 200 / (400 \times 500) = 0.628$ ；

株行距约 400CM×600CM 胸径 10cm，冠径约 40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200 \times 200 / (400 \times 600) = 0.523$ ；

株行距约 200CM×200CM 高度 2m，冠径约 16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80 \times 80 / (200 \times 200) = 0.502$ ；

株行距约 300CM×300CM 高度 3m，冠径约 25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25 \times 125 / (300 \times 300) = 0.545$ ；

株行距约 400CM×400CM 高度 4m，冠径约 35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75 \times 175 / (400 \times 400) = 0.601$ ；

株行距约 500CM×500CM 高度 5m，冠径约 45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225 \times 225 / (500 \times 500) = 0.636$ ；

株行距约 600CM×600CM 高度 5m，冠径约 55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275 \times 275 / (600 \times 600) = 0.660$ ；

考虑到存活率，全冠树以养护年限（1—2年）来确定是否郁闭。

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对于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公司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使用寿命、预计净产值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或经济利益实现方式有重大变化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调整使用寿命或预计净产值或改变折旧方法。

消耗性生物资产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森林保护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确定，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公益性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益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每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证据表明生产性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或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低于金额计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摊销年限内摊销。

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一）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二）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一）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二）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公司采用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公司在劳务尚未完成时，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金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劳务收入；同时结转当期已发生劳务成本。劳务已经完成尚未办理决算的，按合同金额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劳务完成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结转当期已发生的劳务成本。决算时，决算金额与合同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决算当期调整。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方法：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实现。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完工百分比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计算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如果已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按能够收回的合同成本予以确认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合同成本确认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已发生的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收入。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商誉的初始确认。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BT业务核算方法

BT业务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Build-Transfer）”，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BT业务承接方签订市政工程项目BT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BT业务承接方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公司对BT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如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未提供建造服务的，应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应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一般保持不变。

对BT业务所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对BT业务所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是指企业根据其他会计准则规定未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分为下列两类列报：

（一）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等。

（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按照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等。

3、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公司某一组成部分划分为持有待售：（一）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二）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四）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符合持

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终止经营为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经2015年3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

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可比期间各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 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递延收益	1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

续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的影 响金额
------	----------------------	-----------------------------------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递延收益	1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设计服务收入、零星维修收入	6%、3%
营业税	营业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7%、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2.5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5%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5%
东莞市信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	12.5%

2、税收优惠

——2013年1月24日，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2012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3>11号），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12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享受优惠税率15%，高新技术优惠政策期限为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证书编号为“GR201244000222”）。

——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根据东莞市国家税务局松山湖税务分局批准，销售自产苗木免征增值税。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和《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二项第一款规定，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在东莞市国家税务局松山湖税务分局办理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备案，2014年度按适用税率25%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9,438.59	888,417.11
银行存款	235,357,942.60	63,654,852.75
其他货币资金	17,715,904.20	32,754,338.97
合计	253,233,285.39	97,297,608.83

其他说明

— 银行存款期末余额10,000,000.00元系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为公司在珠海华润银行的9,400,000.00元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而存入的定期存款，到期日为2015年4月28日。

—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17,715,904.20元中，1,521,653.52元为银行保函保证金，16,194,250.68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00,000.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6,067,805.65	0.00
合计	7,367,805.65	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360,000.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2,478,458.11	4,801,743.00
合计	31,838,458.11	4,801,743.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9,595,608.20	100.00%	63,331,931.42	14.41%	376,263,676.78	342,450,334.52	100.00%	37,949,644.02	11.08%	304,500,690.50
合计	439,595,608.20	100.00%	63,331,931.42	14.41%	376,263,676.78	342,450,334.52	100.00%	37,949,644.02	11.08%	304,500,690.5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8,890,531.64	10,944,526.58	5.00%
1 至 2 年	107,609,043.15	10,760,904.32	10.00%
2 至 3 年	59,228,803.82	11,845,760.76	20.00%
3 至 4 年	45,802,583.79	22,901,291.90	50.00%
4 至 5 年	5,925,989.67	4,740,791.74	80.00%
5 年以上	2,138,656.13	2,138,656.13	100.00%
合计	439,595,608.20	63,331,931.42	14.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382,287.4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苗木款	4,100.5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一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山东宁阳统筹城乡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72,500.00	1年以内	11.89
晋江市市政园林局	非关联方	35,591,582.12	2年以内	8.10
东莞生态园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19,088,983.12	5年以内	4.34
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9,020,380.24	1至2年	4.33
贵州贵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81,793.48	1年以内	4.20
合计		144,455,238.96		32.8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一期末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一期末公司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的情形。

其他说明：

一公司以下工程应收款共计47,689,902.21元已质押给兴业银行东莞分行取得70,000,000.00元的短期借款：长白山国际度假区南区柏悦凯悦酒店区景观绿化工程、武汉中央文化区项目K4地块一二组团豪宅园林景观工程、晋江市世纪大道景观提升工程、晋江市世纪大道特选树木种植工程、星河传说帕萨迪纳II、III区项目星河城四层空中花园景观工程、世欧澜山园中央园林景观工程、中联城二期园林景观工程、固安国省干道绕城道路景观一标段（K0+300-K0+800）工程、固安国省干道绕城道路景观五标段（K2+870-K3+970）工程、牛驼大广高速连接线景观绿化工程一标段、通州区永乐店镇2014年平原地区造林工程（永乐店景观生态林⑥）、福田科技广场环境和标识工程。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820,928.74	98.31%	3,806,344.86	49.12%
1至2年	100,000.00	1.69%	3,943,275.00	50.88%
合计	5,920,928.74	--	7,749,619.86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一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比例(%)
四川文森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4,454.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43.82
都江堰市森景园艺场	非关联方	486,040.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8.2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东莞石油分公司(石化销售)	非关联方	371,414.93	1年以内	预付油款	6.27
深圳市缘铸天元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0	1年以内	宣传片未完成	5.57
锦州高远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年以内	广告制作未完成	4.22
合计		4,031,908.93			68.10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455,800.09	100.00%	4,592,202.28	7.86%	53,863,597.81	23,661,129.90	100.00%	1,974,257.23	8.34%	21,686,872.67
合计	58,455,800.09	100.00%	4,592,202.28	7.86%	53,863,597.81	23,661,129.90	100.00%	1,974,257.23	8.34%	21,686,872.6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9,837,022.20	2,491,851.10	5.00%
1 至 2 年	5,105,639.40	510,563.95	10.00%
2 至 3 年	1,161,495.39	232,299.08	20.00%
3 至 4 年	1,923,421.10	961,710.55	50.00%
4 至 5 年	162,222.00	129,777.60	80.00%
5 年以上	266,000.00	266,000.00	100.00%
合计	58,455,800.09	4,592,202.28	7.8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17,945.0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9,864,442.00	20,876,010.20
往来款	2,129,508.12	897,226.26
备用金	4,724,093.53	1,094,129.34
押金	1,701,536.15	634,494.00
其他	36,220.29	159,270.10
合计	58,455,800.09	23,661,129.9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太和县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保证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17.11%	500,000.00
宜宾力锐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0	1 年以内	13.69%	400,000.00
贵州贵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5,171,700.00	1 年以内	8.85%	258,585.00
东方文博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1 年以内	8.54%	250,000.00
太和县国库集中支	保证金	3,952,000.00	1 年以内	6.76%	197,600.00

付中心					
合计	--	32,123,700.00	--	54.95%	1,606,185.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一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一期末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一期末公司不存在其他转移其他应收款项的情形。

其他说明：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	43,119,230.95		43,119,230.95	18,532,022.27		18,532,022.2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15,358,061.87		615,358,061.87	454,845,106.13		454,845,106.13
合计	658,477,292.82		658,477,292.82	473,377,128.40		473,377,128.4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一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未发现由于遭受毁损、陈旧过时或市价低于成本等原因而需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164,835,141.78
累计已确认毛利	915,118,530.89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464,595,610.8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15,358,061.87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T 建设工程	143,604,968.18	50,731,357.26
合计	143,604,968.18	50,731,357.26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金额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 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本期现金 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分类	期初已计提减值 余额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 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 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 余额
----------------	---------------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 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 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 (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T 建设工程	369,457,189.80		369,457,189.80	217,906,350.85		217,906,350.85	8.82%至 10.64%
合计	369,457,189.80		369,457,189.80	217,906,350.85		217,906,350.85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期末公司中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项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期末公司中不存在其他长期应收款项转移的情形。

其他说明

长期应收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道路绿化改造 施工工程（一标段滨海路）	21,958,814.60	22,562,448.60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21,958,814.60	22,562,448.60
长期应收款原值	21,958,814.60	22,562,448.6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二、釜溪河复合绿道（示范段）工程	84,830,455.62	139,932,313.57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84,830,455.62	139,932,313.57
长期应收款原值	97,555,188.07	162,903,246.85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2,724,732.45	22,970,933.28
三、自贡汇东公园工程项目	39,125,989.13	19,462,307.26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39,125,989.13	19,462,307.26
长期应收款原值	39,796,810.19	19,462,307.26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670,821.06	-
四、自贡盐都植物园项目	12,826,565.79	35,949,281.42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2,826,565.79	35,949,281.42
长期应收款原值	14,507,907.17	35,949,281.42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681,341.38	-
五、麻涌镇新沙工业园整体景观改造工程项目	69,813,180.18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69,813,180.18	-
长期应收款原值	69,813,180.18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六、自贡市南湖生态城卧龙大道园林绿化项目	<u>116,928,171.62</u>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16,928,171.62	-
长期应收款原值	116,928,171.62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七、李庄组团园林绿化景观工程融资建设项目	<u>782,415.51</u>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782,415.51	-
长期应收款原值	782,415.51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八、太和县沙颍河国家湿地公园一期工程的设计施工一体化	<u>23,191,597.35</u>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23,191,597.35	-
长期应收款原值	23,191,597.35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合计	<u>369,457,189.80</u>	<u>217,906,350.85</u>

期末公司以下工程的应收款共计116,928,171.62元已质押给兴业银行东莞分行取得7000万元的短期借款：自贡市南湖生态城卧龙大道、龙汇街南延线延伸段及龙汇街南延线延伸段二期园林景观绿化工程的工程款。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1.期初余额	89,260.05	7,365,268.31		18,862,796.79	6,033,453.35	32,350,778.50
2.本期增加金额	705,381.00	363,459.90		10,089,592.00	1,618,745.64	12,777,178.54
(1) 购置	705,381.00	363,459.90		10,089,592.00	1,618,745.64	12,777,178.54
3.本期减少金额		6,030.00		442,321.40		448,351.40
(1) 处置或报废		6,030.00		442,321.40		448,351.40
4.期末余额	794,641.05	7,722,698.21		28,510,067.39	7,652,198.99	44,679,605.64
1.期初余额	53,340.78	3,311,736.38		7,610,236.58	2,941,607.98	13,916,921.72
2.本期增加金额	20,992.64	625,482.69		2,022,067.19	993,552.07	3,662,094.59
(1) 计提	20,992.64	625,482.69		2,022,067.19	993,552.07	3,662,094.59
3.本期减少金额		1,549.85		270,363.81		271,913.66
(1) 处置或报废		1,549.85		270,363.81		271,913.66
4.期末余额	74,333.42	3,935,669.22		9,361,939.96	3,935,160.05	17,307,102.65
1.期末账面价值	720,307.63	3,787,028.99		19,148,127.43	3,717,038.94	27,372,502.99
2.期初账面价值	35,919.27	4,053,531.93		11,252,560.21	3,091,845.37	18,433,856.7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688,628.20	已收楼，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1.期初余额				1,374,238.53	1,374,238.53
2.本期增加金额				162,113.36	162,113.36
(1) 购置				162,113.36	162,113.36
3.本期减少金额				216,027.00	216,027.00
(1) 处置				216,027.00	216,027.00
4.期末余额				1,320,324.89	1,320,324.89
1.期初余额				233,263.97	233,263.97
2.本期增加金额				411,209.47	411,209.47
(1) 计提				411,209.47	411,209.47
3.本期减少金额				216,027.00	216,027.00
(1) 处置				216,027.00	216,027.00
4.期末余额				428,446.44	428,446.44
1.期末账面价值				891,878.45	891,878.45
2.期初账面价值				1,140,974.56	1,140,974.5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用办公楼装修费	2,423,615.79	977,740.93	633,984.02		2,767,372.70
苗场建设费	2,659,327.05	0.00	636,109.91		2,023,217.14
喷泉材料设施	97,440.01	0.00	25,983.96		71,456.05

合计	5,180,382.85	977,740.93	1,296,077.89	4,862,045.89
----	--------------	------------	--------------	--------------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7,867,586.12	10,859,696.70	39,882,412.06	6,600,132.95
合计	67,867,586.12	10,859,696.70	39,882,412.06	6,600,132.9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59,696.70		6,600,132.9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6,547.58	41,489.19
可抵扣亏损	17,930,400.75	9,844,806.87
合计	17,986,948.33	9,886,296.0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4,934,723.31	4,934,723.31	

2018 年	4,910,083.56	4,910,083.56	
2019 年	8,085,593.88	0.00	
合计	17,930,400.75	9,844,806.87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房款	817,894.00	0.00
预付软件款	471,750.00	0.00
预付购车款	30,000.00	0.00
合计	1,319,644.00	0.00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9,400,000.00	47,910,000.00
保证借款	365,000,000.00	297,590,000.00
商业汇票贴现	4,801,743.00	0.00
合计	449,201,743.00	345,5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质押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开始日	到期日	借款条件
北京银行	35,000,000.00	2014/1/3	2015/1/3	由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秦国权及刘勇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000,000.00	2014/3/28	2015/3/28	
	20,000,000.00	2014/8/8	2015/8/8	
	10,000,000.00	2014/10/10	2015/10/10	
	10,000,000.00	2014/11/6	2015/11/6	
	5,000,000.00	2014/11/27	2015/11/27	
兴业银行	15,000,000.00	2014/1/23	2015/1/23	由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尹洪卫及其配偶古钰璠、冯学高、秦国权及刘勇提供
	7,890,000.00	2014/5/13	2015/5/13	
	10,000,000.00	2014/5/14	2015/5/14	
	10,000,000.00	2014/5/15	2015/5/15	

	7,110,000.00	2014/5/15	2015/5/15	最高额保证担保；由公司部分工程 应收款共计164,618,073.83元提 供质押担保；
	20,000,000.00	2014/11/20	2015/11/20	
招商银行	10,000,000.00	2014/1/21	2015/1/20	由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 计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冯 学高提供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
	10,000,000.00	2014/1/21	2015/1/20	
	20,000,000.00	2014/3/10	2015/3/9	
	20,000,000.00	2014/3/24	2015/3/23	
	30,000,000.00	2014/7/30	2015/6/22	
	10,000,000.00	2014/12/25	2015/12/24	
交通银行	50,000,000.00	2014/11/26	2015/11/26	由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 计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冯 学高提供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
珠海华润银行	60,000,000.00	2014/4/11	2015/4/11	由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提供最 高额担保
	9,400,000.00	2014/4/28	2015/4/28	由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提供 1000万元单位定期存单作担保
浦发银行	5,000,000.00	2014/11/17	2015/11/16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 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 司、尹洪卫、冯学高提供连带责任 担保
	10,000,000.00	2014/4/9	2015/1/25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20,000,000.00	2014/5/23	2015/5/21	由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 计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冯 学高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
	20,000,000.00	2014/8/6	2015/8/5	
合计	444,4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961,934.56	68,757,341.48
合计	45,961,934.56	68,757,341.4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484,700,766.94	286,997,468.23
合计	484,700,766.94	286,997,468.2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4,068,290.34	2,369,808.47
合计	4,068,290.34	2,369,808.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299,707.59	131,896,645.00	130,838,244.23	17,358,108.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3,934,854.90	3,934,854.90	0.00
三、辞退福利	0.00	380,900.00	380,900.00	0.00
合计	16,299,707.59	136,212,399.90	135,153,999.13	17,358,108.3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294,491.50	120,954,173.53	119,898,860.67	17,349,804.36
2、职工福利费	0.09	5,774,706.38	5,774,706.47	0.00
3、社会保险费	0.00	955,041.40	955,041.40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685,519.94	685,519.94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239,144.02	239,144.02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30,377.44	30,377.44	0.00
4、住房公积金	5,216.00	2,155,254.52	2,152,166.52	8,30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706,322.60	706,322.60	0.00
6、短期带薪缺勤	0.00	1,351,146.57	1,351,146.57	0.00
合计	16,299,707.59	131,896,645.00	130,838,244.23	17,358,108.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3,761,915.90	3,761,915.90	0.00
2、失业保险费	0.00	172,939.00	172,939.00	0.00

合计	0.00	3,934,854.90	3,934,854.90	0.00
----	------	--------------	--------------	------

其他说明：

截至期末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已于2015年1月支付，没有属于拖欠性质款项。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73,358.96	2,957,149.60
营业税	56,029,922.43	34,419,638.34
企业所得税	11,282,661.45	10,271,493.99
个人所得税	971,743.82	1,018,007.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41,825.75	3,018,191.82
教育费附加	1,827,681.67	1,156,081.52
地方教育附加	1,193,455.33	718,613.24
堤围防护费	2,395,582.31	1,773,321.29
印花税	5.90	32,113.91
应交价格调节基金	17,834.62	251.33
合计	81,934,072.24	55,364,862.88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29,161.82	699,077.49
合计	1,029,161.82	699,077.4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利息的情况。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046,849.89	2,179,302.30
老股转让款	2,001,514.60	0.00
其他	42,787.00	199,680.22
合计	6,091,151.49	2,378,982.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000,000.00	0.00
合计	9,000,000.00	0.00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	溢折价摊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提利息	销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1,000,000.00	0.00
合计	61,000,000.00	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开始日	到期日	利率区间	借款条件
广东华兴银行东莞分行	20,000,000.00	2014/9/30	2016/9/29	同期基准利率上浮20%	由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20,000,000.00	2014/10/16	2016/10/15	同期基准利率上浮20%	
	30,000,000.00	2014/11/25	2016/11/24	同期基准利率上浮23%	
合计	70,000,000.00				

其中900万元长期借款将于1年内到期，已列示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政府补助
合计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站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建设合同约定，公司2013年收到广东省科技厅下拨的“2012年企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建设项目—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粤财教[2012]396号）项目补助300,000.00元，根据企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的科研经费支出，本年应摊销100,000.00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000,000.00	10,720,000.00	0.00	77,148,000.00	0.00	87,868,000.00	162,868,000.00

其他说明：

2014年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9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72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22.32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85,720,000.00元。本次公开发行采用公开发行新股（以下称“新股发行”）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以下称“老股转让”）两种方式，新股发行与老股转让的实际发行总量为2,143万股，其中公司相关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为1,071万股，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00%。

2014年8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经批准的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以2014年6月30日总股本85,72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9股的比例向截至2014年8月2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77,148,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新增股本人民币77,148,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62,868,000.00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916,329.22	199,280,000.00	77,148,000.00	175,048,329.22
合计	52,916,329.22	199,280,000.00	77,148,000.00	175,048,329.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4年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9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72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22.32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股本溢价为199,280,000.00元。

2014年8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经批准的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以2014年6月30日总股本85,72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9股的比例向截至2014年8月2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77,148,000.00股，“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77,148,000.00元，转增后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为人民币175,048,329.22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591,232.19	11,519,699.54	0.00	41,110,931.73
合计	29,591,232.19	11,519,699.54	0.00	41,110,931.7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8,630,165.44	181,310,549.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8,630,165.44	181,310,549.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011,557.60	96,630,043.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519,699.54	9,310,426.97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4,122,023.50	268,630,165.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85,959,796.02	766,481,624.17	803,232,418.02	555,187,392.03
其他业务	2,233,055.20	1,088,790.30	2,158,597.66	1,222,762.39
合计	1,088,192,851.22	767,570,414.47	805,391,015.68	556,410,154.42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3,012,982.55	23,781,631.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82,937.70	1,828,115.88
教育费附加	1,064,143.66	783,491.15
地方教育附加	709,429.15	533,193.01
堤围防护费	1,092,694.66	801,335.03
合计	38,362,187.72	27,727,766.20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2,183,786.12	33,322,370.50
折旧及摊销	3,620,537.83	3,812,601.06
工程管理及维护费	5,589,004.14	3,063,876.16
研发费	5,304,282.59	2,365,464.92

业务差旅费	10,932,274.11	8,267,049.68
中介咨询费	10,011,065.33	3,691,824.91
租赁费	9,094,518.21	6,730,390.44
税费	1,806,073.99	1,517,963.15
办公费及其他	17,119,360.23	11,292,338.40
合计	105,660,902.55	74,063,879.22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7,675,665.90	22,892,422.64
减：利息收入	21,678,824.20	8,273,777.75
手续费支出	1,361,144.46	958,589.62
合计	7,357,986.16	15,577,234.51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8,004,332.95	16,010,227.92
合计	28,004,332.95	16,010,227.92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994,700.00	826,717.00	994,700.00
其他	123,920.00	186,728.36	123,920.00
合计	1,118,620.00	1,013,445.36	1,118,62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龙头企业贷款贴息资 金	463,500.00	626,717.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龙头企业贷款贴息资 金	431,2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经费 补助	1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94,700.00	826,717.00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8,442.14	26,521.01	78,442.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8,442.14	26,521.01	78,442.14
对外捐赠	470,000.00	94,000.00	470,000.00
研究院资本金支出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其他支出	1,817.38	4,503.00	1,817.38
合计	1,550,259.52	125,024.01	1,550,259.52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053,394.00	22,589,772.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59,563.75	-2,729,640.51
合计	23,793,830.25	19,860,131.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0,805,387.8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120,808.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48,669.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53,321.1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64,580.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13,094.10
所得税费用	23,793,830.25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664,734.39	844,942.75
利息收入	2,172,638.79	452,568.01
政府补贴	894,700.00	926,717.00
营业外收入	123,920.00	186,728.36
合计	3,855,993.18	2,410,956.1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28,988,431.80	11,775,260.93
往来款	0.00	742,493.61
付现的管理费用	49,368,907.49	34,433,038.92
付现的财务费用	312,718.48	179,621.10
营业外支出	1,470,199.16	98,503.00
合计	80,140,256.93	47,228,917.5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保证金	10,500,000.00	0.00
收到的老股转让款净额	2,001,514.60	0.00
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4,538,434.77	0.00
合计	17,039,949.37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担保手续费	865,014.00	778,968.52

支付的上市发行费	3,689,967.68	0.00
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0.00	16,731,504.50
质押的贷款保证金	10,000,000.00	10,500,000.00
合计	14,554,981.68	28,010,473.0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7,011,557.60	96,630,043.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004,332.95	16,010,227.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62,094.59	3,535,375.20
无形资产摊销	411,209.47	170,545.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96,077.89	1,054,317.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442.14	26,521.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219,314.61	23,671,391.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59,563.75	-2,729,640.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100,164.42	-115,033,630.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7,007,734.77	-207,132,040.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5,844,638.16	152,299,73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839,795.53	-31,497,157.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5,517,381.19	64,543,269.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543,269.86	65,727,555.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974,111.33	-1,184,285.4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5,517,381.19	64,543,269.86
其中：库存现金	159,438.59	888,417.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5,357,942.60	63,654,852.7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517,381.19	64,543,269.86

其他说明：

公司现金流量表中列示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已扣除作为开具保函、银行承兑汇票而缴存的保证金和为取得借款而质押的定期存款。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7,715,904.20	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质押存款

应收票据	4,801,743.00	向银行贴现获得借款
应收账款	47,689,902.21	向银行质押获得借款
长期应收款	116,928,171.62	向银行质押获得借款
合计	197,135,721.03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市信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东城区光明大道 27 号金丰大厦 A 栋 403 室	路灯维护及节能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东城区光明大道 27 号金丰大厦 A 栋 201 室	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东部（大有园戒毒所后面）	苗木种植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银行借款、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等，这些金融工具主要与经营及融资相关，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

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通过已对客户信用监控以及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确保公司不致面临坏账风险，将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控制可在可控的范围内。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3、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与外币相关的收入和支出的信用期短，受到外汇风险的影响不大。

4、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6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古钰璿	公司实质控制人的配偶
冯学高	持有公司 6.7500% 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唐晓琴	冯学高的配偶
刘勇	持有公司 2.2000% 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秋天	董事会秘书，董事
陈刚	持有公司 1.3447% 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

林鸿辉	监事，监事会主席
秦国权	持有公司 1.9250% 股份的股东，公司副总经理
杜丽燕	持有公司 0.1800% 股份的股东，公司财务总监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不适用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年11月08日	2016年11月08日	否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年12月25日	2017年12月25日	否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4年11月11日	2017年11月11日	否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年10月24日	2017年10月24日	否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4年09月26日	2017年09月26日	否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年04月09日	2015年01月25日	否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4年10月13日	2017年10月13日	否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年05月22日	2017年05月22日	否
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年11月08日	2016年11月08日	否
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4年11月11日	2017年11月11日	否
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年04月09日	2015年01月25日	否

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13 日	2017 年 10 月 13 日	否
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	9,400,000.00	2014 年 04 月 28 日	2015 年 04 月 28 日	否
尹洪卫	100,000,000.00	2013 年 11 月 08 日	2016 年 11 月 08 日	否
尹洪卫	10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5 日	2017 年 12 月 25 日	否
尹洪卫	70,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11 日	2017 年 11 月 11 日	否
尹洪卫	150,000,000.00	2014 年 09 月 26 日	2017 年 09 月 26 日	否
尹洪卫	10,000,000.00	2014 年 04 月 09 日	2015 年 01 月 25 日	否
尹洪卫	40,000,000.00	2014 年 05 月 22 日	2017 年 05 月 22 日	否
尹洪卫	60,000,000.00	2014 年 04 月 11 日	2017 年 04 月 11 日	否
冯学高	100,000,000.00	2013 年 11 月 08 日	2016 年 11 月 08 日	否
冯学高	10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5 日	2017 年 12 月 25 日	否
冯学高	70,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11 日	2017 年 11 月 11 日	否
冯学高	10,000,000.00	2014 年 04 月 09 日	2015 年 01 月 25 日	否
冯学高	40,000,000.00	2014 年 05 月 22 日	2017 年 05 月 22 日	否
冯学高	60,000,000.00	2014 年 04 月 11 日	2017 年 04 月 11 日	否
尹洪卫、古钰塘	5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24 日	2017 年 10 月 24 日	否
尹洪卫、古钰塘	5,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13 日	2017 年 10 月 13 日	否
冯学高、唐晓琴	5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24 日	2017 年 10 月 24 日	否
冯学高、唐晓琴	5,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13 日	2017 年 10 月 13 日	否
刘勇	100,000,000.00	2013 年 11 月 08 日	2016 年 11 月 08 日	否
刘勇	70,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11 日	2017 年 11 月 11 日	否
秦国权	100,000,000.00	2013 年 11 月 08 日	2016 年 11 月 08 日	否
秦国权	70,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11 日	2017 年 11 月 11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期末公司向北京银行深圳分行借款余额100,0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秦国权及刘勇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期末公司向招商银行东莞旗峰支行的借款余额100,0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提供最高额1亿元整不可撤销担保。

期末公司向兴业银行东莞分行的借款余额70,0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秦国权及刘勇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期末公司向交通银行东莞分行的借款余额50,0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尹洪卫及其配偶古钰塘以其夫妻共同财产、冯学高及其配偶唐晓琴以其夫妻共同财产提供最高额2亿4千万元整保证担保。

期末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的借款余额10,0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尹洪卫、冯学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期末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东莞分行的借款余额5,0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尹洪卫及其配偶古钰塘、冯学高及其配偶唐晓琴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期末公司向珠海华润银行的借款余额69,400,000.00元，其中60,000,000.00元由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提供最高额担保；9,4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提供10,000,000.00元定期银行存单质押担保。

期末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南城支行的借款余额40,0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

期末公司向广东华兴银行东莞分行的借款余额70,000,000.00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尹洪卫	500,000.00	400,000.00
冯学高	450,900.00	360,000.00
刘勇	400,000.00	300,000.00
秋天	167,041.10	0.00
陈刚	150,000.00	60,000.00
朱心宁	400,000.00	0.00
包志毅	60,000.00	60,000.00
岳鸿军	60,000.00	60,000.00

章击舟	60,000.00	60,000.00
林鸿辉	240,000.00	336,000.00
吴奕涛	203,680.00	159,941.00
张友铭	400,000.00	240,000.00
秦国权	400,000.00	300,000.00
杜丽燕	226,500.00	180,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项目	余额		占全部应收（付）款项余额比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尹洪卫	1,364,750.81	-	22.41%	-
杜丽燕	9,052.60	-	0.15%	-
陈刚	67,674.64	-	1.11%	-
秋天	8,776.00	-	0.14%	-
秦国权	109,327.25	9,898.60	1.79%	0.42%
林鸿辉	-	2,602.00	-	0.11%
刘勇	110,640.95	-	1.82%	-
其他应付款合计	1,670,222.25	12,500.60	27.42%	0.53%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期末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215,1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2,215,10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发出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重大非调整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公司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因此，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报告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开具保函

期末公司在银行开具的预付款保函共计8,143,327.75元；开具的履约保函共计60,604,920.36元；投标保函共计50,000.00元，备用金保函200,000.00元。

2、发行公司债券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于2015年11月3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债券的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主要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以改善公司债务结构。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7,582,697.20	100.00%	56,953,693.00	14.69%	330,629,004.20	288,115,595.72	100.00%	32,019,516.36	11.11%	256,096,079.36
合计	387,582,697.20	100.00%	56,953,693.00	14.69%	330,629,004.20	288,115,595.72	100.00%	32,019,516.36	11.11%	256,096,079.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4,617,439.12	9,730,871.96	5.00%
1 至 2 年	88,461,733.79	8,846,173.38	10.00%
2 至 3 年	55,625,095.95	11,125,019.18	20.00%
3 至 4 年	40,929,484.73	20,464,742.37	50.00%
4 至 5 年	5,810,287.48	4,648,229.98	80.00%
5 年以上	2,138,656.13	2,138,656.13	100.00%
合计	387,582,697.20	56,953,693.00	14.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934,176.6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山东宁阳统筹城乡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72,500.00	1年以内	13.49
晋江市市政园林局	非关联方	32,820,678.77	2年以内	8.47
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9,020,380.24	2年以内	4.90
东莞生态园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18,964,971.47	4年以内	4.89
贵州贵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81,793.48	1年以内	4.77
合计		141,560,323.96		36.5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期末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期末公司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的情形。

其他说明：

公司以下工程应收账款共计47,689,902.21元已质押给兴业银行东莞分行取得7000万元的短期借款：长白山国际度假区南区柏悦凯悦酒店区景观绿化工程、武汉中央文化区项目K4地块一二组团豪宅园林景观工程、晋江市世纪大道景观提升工程、晋江市世纪大道特选树木种植工程、星河传说帕萨迪纳II、III区项目星河城四层空中花园景观工程、世欧澜山园中央园林景观工程、中联城一二期园林景观工程、固安国省干道绕城道路景观一标段（K0+300-K0+800）工程、固安国省干道绕城道路景观五标段（K2+870-K3+970）

工程、牛驼大广高速连接线景观绿化工程一标段、通州区永乐店镇2014年平原地区造林工程（永乐店景观生态林⑥）、福田科技广场环境和标识工程。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783,582.28	100.00%	4,118,305.45	6.08%	63,665,276.83	62,601,901.05	100.00%	1,685,184.38	2.69%	60,916,716.67
合计	67,783,582.28	100.00%	4,118,305.45	6.08%	63,665,276.83	62,601,901.05	100.00%	1,685,184.38	2.69%	60,916,716.6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7,724,987.44	2,386,249.37	5.00%
1 至 2 年	3,820,609.26	382,060.93	10.00%
2 至 3 年	568,784.99	113,757.00	20.00%
3 至 4 年	1,920,921.10	960,460.55	50.00%
4 至 5 年	162,222.00	129,777.60	80.00%
5 年以上	146,000.00	146,000.00	100.00%
合计	54,343,524.79	4,118,305.45	7.5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33,121.0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7,652,275.70	18,944,235.70
往来款	18,748,348.23	43,201,568.27
押金	1,350,475.35	340,414.00
其他	32,483.00	115,683.08
合计	67,783,582.28	62,601,901.0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440,057.49	1 年以内	19.83%	0.00
太和县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 年以内	14.75%	500,000.00

宜宾力锐投资建设有 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0	1 年以内	11.80%	400,000.00
贵州贵安建设投资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 年以内	7.38%	250,000.00
东方文博城文化发展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 年以内	7.38%	250,000.00
合计	--	41,440,057.49	--	61.14%	1,40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及依据
不适用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期末公司不存在其他转移其他应收款项的情形。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9,441,007.06		129,441,007.06	9,441,007.06		9,441,007.06
合计	129,441,007.06		129,441,007.06	9,441,007.06		9,441,007.0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 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东莞市信扬电子 科技有限公司	2,640,142.50			2,640,142.50		

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	995,423.84	120,000,000.00	0.00	120,995,423.84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5,805,440.72			5,805,440.72		
合计	9,441,007.06	120,000,000.00	0.00	129,441,007.0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46,791,507.99	753,860,635.19	755,585,914.86	532,167,465.73
合计	1,046,791,507.99	753,860,635.19	755,585,914.86	532,167,465.73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不适用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8,442.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94,7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7,897.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808.30	
合计	-357,831.2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4%	0.73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9%	0.74	0.7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 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250,389.76	97,297,608.83	253,233,285.39
应收票据			7,367,805.65
应收账款	254,066,139.28	304,500,690.50	376,263,676.78
预付款项	5,463,140.65	7,749,619.86	5,920,928.74
其他应收款	10,251,047.99	21,686,872.67	53,863,597.81
存货	358,343,497.80	473,377,128.40	658,477,292.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50,731,357.26	143,604,968.18
流动资产合计	699,374,215.48	955,343,277.52	1,498,731,555.37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41,104,751.03	217,906,350.85	369,457,189.80
固定资产	19,746,270.33	18,433,856.78	27,372,502.99
无形资产	227,542.12	1,140,974.56	891,878.45
长期待摊费用	5,644,800.37	5,180,382.85	4,862,045.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0,492.44	6,600,132.95	10,859,696.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9,64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593,856.29	249,261,697.99	414,762,957.83
资产总计	869,968,071.77	1,204,604,975.51	1,913,494,513.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0,000,000.00	345,500,000.00	449,201,743.00
应付票据	9,863,241.80	68,757,341.48	45,961,934.56
应付账款	213,737,537.42	286,997,468.23	484,700,766.94
预收款项	2,389,483.03	2,369,808.47	4,068,290.34
应付职工薪酬	12,476,845.29	16,299,707.59	17,358,108.36
应交税费	39,394,630.64	55,364,862.88	81,934,072.24

应付利息	491,950.01	699,077.49	1,029,161.82
其他应付款	2,106,699.84	2,378,982.52	6,091,151.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9,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99,345,228.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1,000,000.00
递延收益	0.00	100,00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100,000.00	61,000,000.00
负债合计	540,460,388.03	778,467,248.66	1,160,345,228.7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162,868,000.00
资本公积	52,916,329.22	52,916,329.22	175,048,329.22
盈余公积	20,280,805.22	29,591,232.19	41,110,931.73
未分配利润	181,310,549.30	268,630,165.44	374,122,023.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329,507,683.74	426,137,726.85	753,149,284.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9,507,683.74	426,137,726.85	753,149,284.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9,968,071.77	1,204,604,975.51	1,913,494,513.20

5、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尹洪卫先生签名的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5 年 3 月 9 日